

# Redis 学习手册

## Redis 学习手册(开篇)

### 一、简介：

在过去的几年中，NoSQL 数据库一度成为高并发、海量数据存储解决方案的代名词，与之相应的产  
品也呈现出雨后春笋般的生机。然而在众多产品中能够脱颖而出的却屈指可数，如 Redis、MongoDB、  
BerkeleyDB 和 CouchDB 等。由于每种产品所拥有的特征不同，因此它们的应用场景也存在着一定的差  
异，下面仅给出简单的说明：

1). BerkeleyDB 是一种极为流行的开源嵌入式数据库，在更多情况下可用于存储引擎，比如  
BerkeleyDB 在被 Oracle 收购之前曾作为 MySQL 的存储引擎，由此可以预见，该产品拥有极好的并发  
伸缩性，支持事务及嵌套事务，海量数据存储等重要特征，在用于存储实时数据方面具有极高的可用价值。  
然而需要指出的是，该产品的 Licence 为 GPL，这就意味着它并不是在所有情况下都是免费使用的。

2). 对 MongoDB 的定义为 Oriented-Document 数据库服务器，和 BerkeleyDB 不同的是该数据  
库可以像其他关系型数据库服务器那样独立的运行并提供相关的数据服务。从该产品的官方文档中我们可  
以获悉，MongoDB 主要适用于高并发的论坛或博客网站，这些网站具有的主要特征是并发访问量高、多  
读少写、数据量大、逻辑关系简单，以及文档数据作为主要数据源等。和 BerkeleyDB 一样，该产品的  
License 同为 GPL。

3). Redis，典型的 NoSQL 数据库服务器，和 BerkeleyDB 相比，它可以作为服务程序独立运行于  
自己的服务器主机。在很多时候，人们只是将 Redis 视为 Key/Value 数据库服务器，然而事实并非如此，  
在目前的版本中，Redis 除了 Key/Value 之外还支持 List、Hash、Set 和 Ordered Set 等数据结构，因  
此它的用途也更为宽泛。对于此种误解，Redis 官网也进行了相应的澄清。和以上两种产品不同的是，Redis  
的 License 是 Apache License，就目前而言，它是完全免费。

4). memcached，数据缓存服务器。为什么在这里要给出该产品的解释呢？很简单，因为笔者认为  
它在使用方式上和 Redis 最为相似。毕竟这是一篇关于 Redis 的技术系列博客，有鉴于此，我们将简要的  
对比一下这两个产品。首先说一下它们之间的最大区别，memcached 只是提供了数据缓存服务，一旦服  
务器宕机，之前在内存中缓存的数据也将全部消失，因此可以看出 memcached 没有提供任何形式的数据  
持久化功能，而 Redis 则提供了这样的功能。再有就是 Redis 提供了更为丰富的数据存储结构，如 Hash  
和 Set。至于它们的相同点，主要有两个，一是完全免费，再有就是它们的提供的命令形式极为接近。

## 二、Redis 的优势：

- 1). 和其他 NoSQL 产品相比，Redis 的易用性极高，因此对于那些有类似产品使用经验的开发者来说，一两天，甚至是几个小时之后就可以利用 Redis 来搭建自己的平台了。
- 2). 在解决了很多通用性问题的同时，也为一些个性化问题提供了相关的解决方案，如索引引擎、统计排名、消息队列服务等。

## 三、目前版本中 Redis 存在的主要问题：

- 1). 在官方版本中没有提供 Windows 平台的支持，已发布的正式版本中只是支持类 Unix 和 Mac OSX 平台。
- 2). 没有提供集群的支持，然而据官网所述，预计在 2.6 版本中会加入该特征。
- 3). Publication/Subscription 功能中，如果 master 崩机，slave 无法自动提升为 master。

## 四、和关系型数据库的比较：

在目前版本(2.4.7)的 Redis 中，提供了对五种不同数据类型的支持，其中只有一种类型，即 string 类型可以被视为 Key-Value 结构，而其他的数据类型均有适用于各自特征的应用场景，至于具体细节我们将会在该系列后面的博客中予以说明。

相比于关系型数据库，由于其存储结构相对简单，因此 Redis 并不能对复杂的逻辑关系提供很好的支持，然而在适用于 Redis 的场景中，我们却可以由此而获得效率上的显著提升。即便如此，Redis 还是为我们提供了一些数据库应该具有的基础概念，如：在同一连接中可以选择打开不同的数据库，然而不同的是，Redis 中的数据库是通过数字来进行命名的，缺省情况下打开的数据库为 0。如果程序在运行过程中打算切换数据库，可以使用 Redis 的 select 命令来打开其他数据库，如 select 1，如果此后还想再切换回缺省数据库，只需执行 select 0 即可。

在数据存储方面，Redis 遵循了现有 NoSQL 数据库的主流思想，即 Key 作为数据检索的唯一标识，我们可以将其简单的理解为关系型数据库中索引的键，而 Value 则作为数据存储的主要对象，其中每一个 Value 都有一个 Key 与之关联，这就好比索引中物理数据在数据表中存储的位置。在 Redis 中，Value 将

被视为二进制字节流用于存储任何格式的数据，如 Json、XML 和序列化对象的字节流等，因此我们也可以将其想象为 RDB 中的 BLOB 类型字段。由此可见，在进行数据查询时，我们只能基于 **Key** 作为我们查询的条件，当然我们也可以应用 Redis 中提供的一些技巧将 **Value** 作为其他数据的 **Key**，这些知识我们都会在后面的博客中予以介绍。

## 五、如何持久化内存数据：

缺省情况下，Redis 会参照当前数据库中数据被修改的数量，在达到一定的阈值后会将数据库的快照存储到磁盘上，这一点我们可以通过配置文件来设定该阈值。通常情况下，我们也可以将 Redis 设定为定时保存。如当有 1000 个以上的键数据被修改时，Redis 将每隔 60 秒进行一次数据持久化操作。缺省设置为，如果有 9 个或 9 个以下数据修改时，Redis 将每 15 分钟持久化一次。

从上面提到的方案中可以看出，如果采用该方式，Redis 的运行时效率将会是非常高效的，既每当有新的数据修改发生时，仅仅是内存中的缓存数据发生改变，而这样的改变并不会被立即持久化到磁盘上，从而在绝大多数的修改操作中避免了磁盘 IO 的发生。然而事情往往是存在其两面性的，在该方法中我们确实得到了效率上的提升，但是却失去了数据可靠性。如果在内存快照被持久化到磁盘之前，Redis 所在的服务器出现宕机，那么这些未写入到磁盘的已修改数据都将丢失。为了保证数据的高可靠性，Redis 还提供了另外一种数据持久化机制--Append 模式。如果 Redis 服务器被配置为该方式，那么每当有数据修改发生时，都会被立即持久化到磁盘。

## Redis 学习手册(String 数据类型)

### 一、概述：

字符串类型是 Redis 中最为基础的数据存储类型，它在 Redis 中是二进制安全的，这便意味着该类型可以接受任何格式的数据，如 JPEG 图像数据或 Json 对象描述信息等。在 Redis 中字符串类型的 **Value** 最多可以容纳的数据长度是 512M。

## 二、相关命令列表：

命令原型	时间复杂度	命令描述	返回值
<b>APPEND</b> key value	O(1)	如果该 Key 已经存在, APPEND 命令将参数 Value 的数据追加到已存在 Value 的末尾。如果该 Key 不存在, APPEND 命令将会创建一个新的 Key/Value。	追加后 Value 的长度。
<b>DECR</b> key	O(1)	将指定 Key 的 Value 原子性的递减 1。如果该 Key 不存在, 其初始值为 0, 在 <b>decr</b> 之后其值为-1。如果 Value 的值不能转换为整型值, 如 Hello, 该操作将执行失败并返回相应的错误信息。注意: 该操作的取值范围是 64 位有符号整型。	递减后的 Value 值。
<b>INCR</b> key	O(1)	将指定 Key 的 Value 原子性的递增 1。如果该 Key 不存在, 其初始值为 0, 在 <b>incr</b> 之后其值为 1。如果 Value 的值不能转换为整型值, 如 Hello, 该操作将执行失败并返回相应的错误信息。注意: 该操作的取值范围是 64 位有符号整型。	递增后的 Value 值。
<b>DECRBY</b> key decrement	O(1)	将指定 Key 的 Value 原子性的减少 <b>decrement</b> 。如果该 Key 不存在, 其初始值为 0, 在 <b>decrby</b> 之后其值为-decrement。如果 Value 的值不能转换为整型值, 如 Hello, 该操作将执行失败并返回相应的错误信息。注意: 该操作的取值范围是 64 位有符号整型。	减少后的 Value 值。
<b>INCRBY</b> key increment	O(1)	将指定 Key 的 Value 原子性的增加 <b>increment</b> 。如果该 Key 不存在, 其初始值为 0, 在 <b>incrby</b> 之后其值为 increment。如果 Value 的值不能转换为整型值, 如 Hello, 该操作将执行失败并返回相应的错误信息。注意: 该操作的取值范围是 64 位有符号整型。	增加后的 Value 值。
<b>GET</b> key	O(1)	获取指定 Key 的 Value。如果与该 Key 关联的 Value 不是 string 类型, Redis 将返回错误信息, 因为 GET 命令只能用于获取 string Value。	与该 Key 相关的 Value, 如果该 Key 不存在, 返回 nil。

<b>SET</b> key value	O(1)	设定该 Key 持有指定的字符串 Value，如果该 Key 已经存在，则覆盖其原有值。	总是返回"OK"。
<b>GETSET</b> key value	O(1)	原子性的设置该 Key 为指定的 Value，同时返回该 Key 的原有值。和 GET 命令一样，该命令也只能处理 string Value，否则 Redis 将给出相关的错误信息。	返回该 Key 的原有值，如果该 Key 之前并不存在，则返回 nil。
<b>STRLEN</b> key	O(1)	返回指定 Key 的字符值长度，如果 Value 不是 string 类型，Redis 将执行失败并给出相关的错误信息。	返回指定 Key 的 Value 字符长度，如果该 Key 不存在，返回 0。
<b>SETEX</b> key seconds value	O(1)	原子性完成两个操作，一是设置该 Key 的值为指定字符串，同时设置该 Key 在 Redis 服务器中的存活时间(秒数)。该命令主要应用于 Redis 被当做 Cache 服务器使用时。	
<b>SETNX</b> key value	O(1)	如果指定的 Key 不存在，则设定该 Key 持有指定字符串 Value，此时其效果等价于 SET 命令。相反，如果该 Key 已经存在，该命令将不做任何操作并返回。	1 表示设置成功，否则 0。
<b>SETRANGE</b> key offset value	O(1)	替换指定 Key 的部分字符串值。从 offset 开始，替换的长度为该命令第三个参数 value 的字符串长度，其中如果 offset 的值大于该 Key 的原有值 Value 的字符串长度，Redis 将会在 Value 的后面补齐(offset - strlen(value))数量的 0x00，之后再追加新值。如果该键不存在，该命令会将其原值的长度假设为 0，并在其后添补 offset 个 0x00 后再追加新值。鉴于字符串 Value 的最大长度为 512M，因此 offset 的最大值为 536870911。最后需要注意的是，如果该命令在执行时致使指定 Key 的原有值长度增加，这将会导致 Redis 重新分配足够的内存以容纳替换后的全部字符串，因此就会带来一定的性能折损。	修改后的字符串 Value 长度。
<b>GETRANGE</b> key start end	O(1)	如果截取的字符串长度很短，我们可以该命令的时间复杂度视为 O(1)，否则就是 O(N)，这里 N 表示截取的子字符串长度。该命令在截取子字符串时，将以闭区间的方式同时包含 start (0 表示第一个字符)和 end 所在的字符，	子字符串

		如果 end 值超过 Value 的字符长度, 该命令将只是截取从 start 开始之后所有的字符数据。	
<b>SETBIT</b> key offset value	O(1)	设置在指定 Offset 上 BIT 的值, 该值只能为 1 或 0, 在设定后该命令返回该 Offset 上原有的 BIT 值。如果指定 Key 不存在, 该命令将创建一个新值, 并在指定的 Offset 上设定参数中的 BIT 值。如果 Offset 大于 Value 的字符长度, Redis 将拉长 Value 值并在指定 Offset 上设置参数中的 BIT 值, 中间添加的 BIT 值为 0。最后需要说明的是 Offset 值必须大于 0。	在指定 Offset 上的 BIT 原有值。
<b>GETBIT</b> key offset	O(1)	返回在指定 Offset 上 BIT 的值, 0 或 1。如果 Offset 超过 string value 的长度, 该命令将返回 0, 所以对于空字符串始终返回 0。	在指定 Offset 上的 BIT 值。
<b>MGET</b> key [key ...]	O(N)	N 表示获取 Key 的数量。返回所有指定 Keys 的 Values, 如果其中某个 Key 不存在, 或者其值不为 string 类型, 该 Key 的 Value 将返回 nil。	返回一组指定 Keys 的 Values 的列表。
<b>MSET</b> key value [key value ...]	O(N)	N 表示指定 Key 的数量。该命令原子性的完成参数中所有 key/value 的设置操作, 其具体行为可以看成是多次迭代执行 SET 命令。	该命令不会失败, 始终返回 OK。
<b>MSETNX</b> key value [key value ...]	O(N)	N 表示指定 Key 的数量。该命令原子性的完成参数中所有 key/value 的设置操作, 其具体行为可以看成是多次迭代执行 SETNX 命令。然而这里需要明确说明的是, <i>如果在这一批 Keys 中有任意一个 Key 已经存在了, 那么该操作将全部回滚, 即所有的修改都不会生效。</i>	1 表示所有 Keys 都设置成功, 0 则表示没有任何 Key 被修改。

### 三、命令示例:

#### 1. SET/GET/APPEND/STRLEN:

```
/> redis-cli #执行 Redis 客户端工具。
redis 127.0.0.1:6379> exists mykey #判断该键是否存在, 存在返回 1, 否则返回 0。
(integer) 0
redis 127.0.0.1:6379> append mykey "hello" #该键并不存在, 因此 append 命令返回当前 Value 的长度。
```

```
(integer) 5

redis 127.0.0.1:6379> append mykey " world"      #该键已经存在, 因此返回追加后 Value 的
长度。

(integer) 11

redis 127.0.0.1:6379> get mykey                  #通过 get 命令获取该键, 以判断 append
的结果。

"hello world"

redis 127.0.0.1:6379> set mykey "this is a test" #通过 set 命令为键设置新值, 并覆盖原有值。
OK

redis 127.0.0.1:6379> get mykey
"this is a test"

redis 127.0.0.1:6379> strlen mykey                #获取指定 Key 的字符长度, 等效于 C 库中
strlen 函数。

(integer) 14
```

## 2. INCR/DECR/INCRBY/DECRBY:

```
redis 127.0.0.1:6379> set mykey 20      #设置 Key 的值为 20
OK

redis 127.0.0.1:6379> incr mykey        #该 Key 的值递增 1
(integer) 21

redis 127.0.0.1:6379> decr mykey        #该 Key 的值递减 1
(integer) 20

redis 127.0.0.1:6379> del mykey        #删除已有键。
(integer) 1

redis 127.0.0.1:6379> decr mykey        #对空值执行递减操作, 其原值被设定为 0, 递减后的
值为-1
(integer) -1

redis 127.0.0.1:6379> del mykey
(integer) 1

redis 127.0.0.1:6379> incr mykey        #对空值执行递增操作, 其原值被设定为 0, 递增后的值
```

为 1

```
(integer) 1

redis 127.0.0.1:6379> set mykey hello #将该键的 Value 设置为不能转换为整型的普通字符串。
OK

redis 127.0.0.1:6379> incr mykey      #在该键上再次执行递增操作时, Redis 将报告错误信息。
(error) ERR value is not an integer or out of range

redis 127.0.0.1:6379> set mykey 10
OK

redis 127.0.0.1:6379> decrby mykey 5
(integer) 5

redis 127.0.0.1:6379> incrby mykey 10
(integer) 15
```

### 3. GETSET:

```
redis 127.0.0.1:6379> incr mycounter      #将计数器的值原子性的递增 1
(integer) 1

#在获取计数器原有值的同时, 并将其设置为新值, 这两个操作原子性的同时完成。

redis 127.0.0.1:6379> getset mycounter 0
"1"

redis 127.0.0.1:6379> get mycounter      #查看设置后的结果。
"0"
```

### 4. SETEX:

```
redis 127.0.0.1:6379> setex mykey 10 "hello" #设置指定 Key 的过期时间为 10 秒。
OK

#通过 ttl 命令查看一下指定 Key 的剩余存活时间(秒数), 0 表示已经过期, -1 表示永不过期。

redis 127.0.0.1:6379> ttl mykey
(integer) 4

redis 127.0.0.1:6379> get mykey      #在该键的存活期内我们仍然可以获取到它的
Value。
```

```
"hello"

redis 127.0.0.1:6379> ttl mykey          #该 ttl 命令的返回值显示, 该 Key 已经过期。
(integer) 0

redis 127.0.0.1:6379> get mykey        #获取已过期的 Key 将返回 nil。
(nil)
```

## 5. SETNX:

```
redis 127.0.0.1:6379> del mykey        #删除该键, 以便于下面的测试验证。
(integer) 1

redis 127.0.0.1:6379> setnx mykey "hello"  #该键并不存在, 因此该命令执行成功。
(integer) 1

redis 127.0.0.1:6379> setnx mykey "world" #该键已经存在, 因此本次设置没有产生任何
效果。
(integer) 0

redis 127.0.0.1:6379> get mykey        #从结果可以看出, 返回的值仍为第一次设
置的值。
"hello"
```

## 6. SETRANGE/GETRANGE:

```
redis 127.0.0.1:6379> set mykey "hello world" #设定初始值。
OK

redis 127.0.0.1:6379> setrange mykey 6 dd      #从第六个字节开始替换 2 个字节(dd 只有
2 个字节)
(integer) 11

redis 127.0.0.1:6379> get mykey        #查看替换后的值。
"hello ddrld"

redis 127.0.0.1:6379> setrange mykey 20 dd    #offset 已经超过该 Key 原有值的长度了,
该命令将会在末尾补 0。
(integer) 22

redis 127.0.0.1:6379> get mykey        #查看补 0 后替换的结果。
"hello ddrld"
```

```
"hello ddrId\x00\x00\x00\x00\x00\x00\x00\x00\x00\x00\x00dd"  
redis 127.0.0.1:6379> del mykey #删除该 Key。  
(integer) 1  
redis 127.0.0.1:6379> setrange mykey 2 dd #替换空值。  
(integer) 4  
redis 127.0.0.1:6379> get mykey #查看替换空值后的结果。  
\x00\x00dd"  
redis 127.0.0.1:6379> set mykey "0123456789" #设置新值。  
OK  
redis 127.0.0.1:6379> getrange mykey 1 2 #截取该键的 Value, 从第一个字节开始, 到第二个字节结束。  
"12"  
redis 127.0.0.1:6379> getrange mykey 1 20 #20 已经超过 Value 的总长度, 因此将截取第一个字节后面的所有字节。  
"123456789"
```

## 7. SETBIT/GETBIT:

```
redis 127.0.0.1:6379> del mykey  
(integer) 1  
redis 127.0.0.1:6379> setbit mykey 7 1 #设置从 0 开始计算的第七位 BIT 值为 1, 返回原有 BIT 值 0  
(integer) 0  
redis 127.0.0.1:6379> get mykey #获取设置的结果, 二进制的 0000 0001 的十六进制值为 0x01  
\x01"  
redis 127.0.0.1:6379> setbit mykey 6 1 #设置从 0 开始计算的第六位 BIT 值为 1, 返回原有 BIT 值 0  
(integer) 0  
redis 127.0.0.1:6379> get mykey #获取设置的结果, 二进制的 0000 0011 的十六进制值为 0x03
```

```
"\x03"

redis 127.0.0.1:6379> getbit mykey 6      #返回了指定 Offset 的 BIT 值。
(integer) 1

redis 127.0.0.1:6379> getbit mykey 10     #Offset 已经超出了 value 的长度, 因此返回 0。
(integer) 0
```

## 8. MSET/MGET/MSETNX:

```
redis 127.0.0.1:6379> mset key1 "hello" key2 "world"  #批量设置了 key1 和 key2 两个键。
OK

redis 127.0.0.1:6379> mget key1 key2      #批量获取了 key1 和 key2 两个键的
值。
```

- 1) "hello"
- 2) "world"

#批量设置了 key3 和 key4 两个键, 因为之前他们并不存在, 所以该命令执行成功并返回 1。

```
redis 127.0.0.1:6379> msetnx key3 "stephen" key4 "liu"
(integer) 1
```

```
redis 127.0.0.1:6379> mget key3 key4
1) "stephen"
2) "liu"
```

#批量设置了 key3 和 key5 两个键, 但是 key3 已经存在, 所以该命令执行失败并返回 0。

```
redis 127.0.0.1:6379> msetnx key3 "hello" key5 "world"
(integer) 0
```

#批量获取 key3 和 key5, 由于 key5 没有设置成功, 所以返回 nil。

```
redis 127.0.0.1:6379> mget key3 key5
1) "stephen"
2) (nil)
```

# Redis 学习手册(List 数据类型)

## 一、概述:

在 Redis 中, List 类型是按照插入顺序排序的字符串链表。和数据结构中的普通链表一样, 我们可以在其头部(left)和尾部(right)添加新的元素。在插入时, 如果该键并不存在, Redis 将为该键创建一个新的链表。与此相反, 如果链表中所有的元素均被移除, 那么该键也将会被从数据库中删除。List 中可以包含的最大元素数量是 4294967295。

从元素插入和删除的效率视角来看, 如果我们是在链表的两头插入或删除元素, 这将会是非常高效的。操作, 即使链表中已经存储了百万条记录, 该操作也可以在常量时间内完成。然而需要说明的是, 如果元素插入或删除操作是作用于链表中间, 那将会是非常低效的。相信对于有良好数据结构基础的开发者而言, 这一点并不难理解。

## 二、相关命令列表:

命令原型	时间复杂度	命令描述	返回值
<b>LPUSH</b> key value [value ...]	O(1)	在指定 Key 所关联的 List Value 的头部插入参数中给出的所有 Values。如果该 Key 不存在, 该命令将在插入之前创建一个与该 Key 关联的空链表, 之后再将数据从链表的头部插入。如果该键的 Value 不是链表类型, 该命令将返回相关的错误信息。	插入后链表中元素的数量。
<b>LPUSHX</b> key value	O(1)	仅有当参数中指定的 Key 存在时, 该命令才会在其所关联的 List Value 的头部插入参数中给出的 Value, 否则将不会有任何操作发生。	插入后链表中元素的数量。
<b>LRANGE</b> key start stop	O(S+N)	时间复杂度中的 S 为 start 参数表示的偏移量, N 表示元素的数量。该命令的参数 start 和 end 都是 0-based。即 0 表示链表头部(leftmost)的第一个元素。其中 start 的值也可以为负值, -1 将表示链表中的最后一个元素, 即尾部元素, -2 表示倒数第二个并以此类推。	返回指定范围内元素的列表。

		该命令在获取元素时, <code>start</code> 和 <code>end</code> 位置上的元素也会被取出。如果 <code>start</code> 的值大于链表中元素的数量, 空链表将会被返回。如果 <code>end</code> 的值大于元素的数量, 该命令则获取从 <code>start</code> (包括 <code>start</code> )开始, 链表中剩余的所有元素。	
<b>LPOP</b> key	O(1)	返回并弹出指定 <code>Key</code> 关联的链表中的第一个元素, 即头部元素, 。如果该 <code>Key</code> 不存在, 返回 <code>nil</code> 。	链表头部的元素。
<b>LLEN</b> key	O(1)	返回指定 <code>Key</code> 关联的链表中元素的数量, 如果该 <code>Key</code> 不存在, 则返回 0。如果与该 <code>Key</code> 关联的 <code>Value</code> 的类型不是链表, 则返回相关的错误信息。	链表中元素的数量。
<b>LREM</b> key count value	O(N)	时间复杂度中 <code>N</code> 表示链表中元素的数量。在指定 <code>Key</code> 关联的链表中, 删除前 <code>count</code> 个值等于 <code>value</code> 的元素。如果 <code>count</code> 大于 0, 从头向尾遍历并删除, 如果 <code>count</code> 小于 0, 则从尾向头遍历并删除。如果 <code>count</code> 等于 0, 则删除链表中所有等于 <code>value</code> 的元素。如果指定的 <code>Key</code> 不存在, 则直接返回 0。	返回被删除的元素数量。
<b>LSET</b> key index value	O(N)	时间复杂度中 <code>N</code> 表示链表中元素的数量。但是设定头部或尾部的元素时, 其时间复杂度为 O(1)。设定链表中指定位置的值为新值, 其中 0 表示第一个元素, 即头部元素, -1 表示尾部元素。如果索引值 <code>Index</code> 超出了链表中元素的数量范围, 该命令将返回相关的错误信息。	
<b>LINDEX</b> key index	O(N)	时间复杂度中 <code>N</code> 表示在找到该元素时需要遍历的元素数量。对于头部或尾部元素, 其时间复杂度为 O(1)。该命令将返回链表中指定位置(index)的元素, <code>index</code> 是 0-based, 表示头部元素, 如果 <code>index</code> 为 -1, 表示尾部元素。如果与该 <code>Key</code> 关联的不是链表, 该命令将返回相关的错误信息。	返回请求的元素, 如果 <code>index</code> 超出范围, 则返回 <code>nil</code> 。
<b>LTRIM</b> key start stop	O(N)	<code>N</code> 表示被删除的元素数量。该命令将仅保留指定范围内的元素, 从而保证链接中的元素数量相对恒定。 <code>start</code> 和 <code>stop</code> 参数都是 0-based, 0 表示头部元素。和其他命令一样, <code>start</code> 和 <code>stop</code> 也可以为负值, -1 表示尾部元素。如果 <code>start</code> 大于链表的尾部, 或 <code>start</code> 大于 <code>stop</code> , 该命令不错报错, 而是返回一个空的链表, 与此同时该 <code>Key</code> 也将被删除。	

		如果 <code>stop</code> 大于元素的数量，则保留从 <code>start</code> 开始剩余的所有元素。	
<b>LINSERT</b> key BEFORE AFTER pivot value	<code>O(N)</code>	时间复杂度中 <code>N</code> 表示在找到该元素 <code>pivot</code> 之前需要遍历的元素数量。这样意味着如果 <code>pivot</code> 位于链表的头部或尾部时，该命令的时间复杂度为 <code>O(1)</code> 。该命令的功能是在 <code>pivot</code> 元素的前面或后面插入参数中的元素 <code>value</code> 。如果 <code>Key</code> 不存在，该命令将不执行任何操作。如果与 <code>Key</code> 关联的 <code>Value</code> 类型不是链表，相关的错误信息将被返回。	成功插入后链表中元素的数量，如果没有找到 <code>pivot</code> ，返回 -1，如果 <code>key</code> 不存在，返回 0。
<b>RPUSH</b> key value [value ...]	<code>O(1)</code>	在指定 <code>Key</code> 所关联的 <code>List Value</code> 的尾部插入参数中给出的所有 <code>Values</code> 。如果该 <code>Key</code> 不存在，该命令将在插入之前创建一个与该 <code>Key</code> 关联的空链表，之后再将数据从链表的尾部插入。如果该键的 <code>Value</code> 不是链表类型，该命令将返回相关的错误信息。	插入后链表中元素的数量。
<b>RPUSHX</b> key value	<code>O(1)</code>	仅有当参数中指定的 <code>Key</code> 存在时，该命令才会在其所关联的 <code>List Value</code> 的尾部插入参数中给出的 <code>Value</code> ，否则将不会有任何操作发生。	插入后链表中元素的数量。
<b>RPOP</b> key	<code>O(1)</code>	返回并弹出指定 <code>Key</code> 关联的链表中的最后一个元素，即尾部元素。如果该 <code>Key</code> 不存在，返回 <code>nil</code> 。	链表尾部的元素。
<b>RPOPLPUSH</b> source destination	<code>O(1)</code>	原子性的从与 <code>source</code> 键关联的链表尾部弹出一个元素，同时再将弹出的元素插入到与 <code>destination</code> 键关联的链表的头部。如果 <code>source</code> 键不存在，该命令将返回 <code>nil</code> ，同时不再做任何其它的操作了。如果 <code>source</code> 和 <code>destination</code> 是同一个键，则相当于原子性的将其关联链表中的尾部元素移到该链表的头部。	返回弹出和插入的元素。

### 三、命令示例：

#### 1. LPUSH/LPUSHX/LRANGE:

```
/> redis-cli  #在 Shell 提示符下启动 redis 客户端工具。
```

```
redis 127.0.0.1:6379> del mykey
```

```
(integer) 1
```

```
#mykey 键并不存在，该命令会创建该键及与其关联的 List，之后在将参数中的 values 从左到右依
```

次插入。

```
redis 127.0.0.1:6379> lpush mykey a b c d
```

```
(integer) 4
```

#取从位置 0 开始到位置 2 结束的 3 个元素。

```
redis 127.0.0.1:6379> lrange mykey 0 2
```

```
1) "d"
```

```
2) "c"
```

```
3) "b"
```

#取链表中的全部元素，其中 0 表示第一个元素，-1 表示最后一个元素。

```
redis 127.0.0.1:6379> lrange mykey 0 -1
```

```
1) "d"
```

```
2) "c"
```

```
3) "b"
```

```
4) "a"
```

#mykey2 键此时并不存在，因此该命令将不会进行任何操作，其返回值为 0。

```
redis 127.0.0.1:6379> lpushx mykey2 e
```

```
(integer) 0
```

#可以看到 mykey2 没有关联任何 List Value。

```
redis 127.0.0.1:6379> lrange mykey2 0 -1
```

```
(empty list or set)
```

#mykey 键此时已经存在，所以该命令插入成功，并返回链表中当前元素的数量。

```
redis 127.0.0.1:6379> lpushx mykey e
```

```
(integer) 5
```

#获取该键的 List Value 的头部元素。

```
redis 127.0.0.1:6379> lrange mykey 0 0
```

```
1) "e"
```

## 2. LPOP/LLEN:

```
redis 127.0.0.1:6379> lpush mykey a b c d
```

```
(integer) 4
```

```
redis 127.0.0.1:6379> lpop mykey
"d"
redis 127.0.0.1:6379> lpop mykey
"c"
#在执行 lpop 命令两次后, 链表头部的两个元素已经被弹出, 此时链表中元素的数量是 2
redis 127.0.0.1:6379> llen mykey
(integer) 2
```

### 3. LREM/LSET/LINDEX/LTRIM:

#为后面的示例准备测试数据。

```
redis 127.0.0.1:6379> lpush mykey a b c d a c
(integer) 6
#从头部(left)向尾部(right)变量链表, 删除 2 个值等于 a 的元素, 返回值为实际删除的数量。
redis 127.0.0.1:6379> lrem mykey 2 a
(integer) 2
```

#看出删除后链表中的全部元素。

```
redis 127.0.0.1:6379> lrange mykey 0 -1
1) "c"
2) "d"
3) "c"
4) "b"
```

#获取索引值为 1(头部的第二个元素)的元素值。

```
redis 127.0.0.1:6379> lindex mykey 1
"d"
#将索引值为 1(头部的第二个元素)的元素值设置为新值 e。
```

```
redis 127.0.0.1:6379> lset mykey 1 e
OK
```

#查看是否设置成功。

```
redis 127.0.0.1:6379> lindex mykey 1
"e"
```

```
#索引值 6 超过了链表中元素的数量, 该命令返回 nil。
redis 127.0.0.1:6379> lindex mykey 6
(nil)

#设置的索引值 6 超过了链表中元素的数量, 设置失败, 该命令返回错误信息。
redis 127.0.0.1:6379> lset mykey 6 hh
(error) ERR index out of range

#仅保留索引值 0 到 2 之间的 3 个元素, 注意第 0 个和第 2 个元素均被保留。
redis 127.0.0.1:6379> ltrim mykey 0 2
OK

#查看 trim 后的结果。
redis 127.0.0.1:6379> lrange mykey 0 -1
1) "c"
2) "e"
3) "c"
```

#### 4. LINsert:

```
#删除该键便于后面的测试。
redis 127.0.0.1:6379> del mykey
(integer) 1

#为后面的示例准备测试数据。
redis 127.0.0.1:6379> lpush mykey a b c d e
(integer) 5

#在 a 的前面插入新元素 a1。
redis 127.0.0.1:6379> linsert mykey before a a1
(integer) 6

#查看是否插入成功, 从结果看已经插入。注意 lindex 的 index 值是 0-based。
redis 127.0.0.1:6379> lindex mykey 0
"e"

#在 e 的后面插入新元素 e2, 从返回结果看已经插入成功。
redis 127.0.0.1:6379> linsert mykey after e e2
```

```
(integer) 7
#再次查看是否插入成功。
redis 127.0.0.1:6379> lindex mykey 1
"e2"
#在不存在的元素之前或之后插入新元素，该命令操作失败，并返回-1。
redis 127.0.0.1:6379> linsert mykey after k a
(integer) -1
#为不存在的 Key 插入新元素，该命令操作失败，返回 0。
redis 127.0.0.1:6379> linsert mykey1 after a a2
(integer) 0
```

## 5. RPUSH/RPUSHX/RPOP/RPOPLPUSH:

```
#删除该键，以便于后面的测试。
redis 127.0.0.1:6379> del mykey
(integer) 1
#从链表的尾部插入参数中给出的 values，插入顺序是从左到右依次插入。
redis 127.0.0.1:6379> rpush mykey a b c d
(integer) 4
#通过 lrange 的可以获悉 rpush 在插入多值时的插入顺序。
redis 127.0.0.1:6379> lrange mykey 0 -1
1) "a"
2) "b"
3) "c"
4) "d"
#该键已经存在并且包含 4 个元素，rpushx 命令将执行成功，并将元素 e 插入到链表的尾部。
redis 127.0.0.1:6379> rpushx mykey e
(integer) 5
#通过 lindex 命令可以看出之前的 rpushx 命令确实执行成功，因为索引值为 4 的元素已经是新元素了。
redis 127.0.0.1:6379> lindex mykey 4
```

"e"

#由于 mykey2 键并不存在, 因此该命令不会插入数据, 其返回值为 0。

```
redis 127.0.0.1:6379> rpushx mykey2 e
```

(integer) 0

#在执行 rpoplpush 命令前, 先看一下 mykey 中链表的元素有哪些, 注意他们的位置关系。

```
redis 127.0.0.1:6379> lrange mykey 0 -1
```

1) "a"

2) "b"

3) "c"

4) "d"

5) "e"

#将 mykey 的尾部元素 e 弹出, 同时再插入到 mykey2 的头部(原子性的完成这两步操作)。

```
redis 127.0.0.1:6379> rpoplpush mykey mykey2
```

"e"

#通过 lrange 命令查看 mykey 在弹出尾部元素后的结果。

```
redis 127.0.0.1:6379> lrange mykey 0 -1
```

1) "a"

2) "b"

3) "c"

4) "d"

#通过 lrange 命令查看 mykey2 在插入元素后的结果。

```
redis 127.0.0.1:6379> lrange mykey2 0 -1
```

1) "e"

#将 source 和 destination 设为同一键, 将 mykey 中的尾部元素移到其头部。

```
redis 127.0.0.1:6379> rpoplpush mykey mykey
```

"d"

#查看移动结果。

```
redis 127.0.0.1:6379> lrange mykey 0 -1
```

1) "d"

2) "a"

- 3) "b"
- 4) "c"

## 四、链表结构的小技巧：

针对链表结构的 Value, Redis 在其官方文档中给出了一些实用技巧, 如 `RPOPLPUSH` 命令, 下面给出具体的解释。

Redis 链表经常会被用于消息队列的服务, 以完成多程序之间的消息交换。假设一个应用程序正在执行 `LPUSH` 操作向链表中添加新的元素, 我们通常将这样的程序称之为"生产者(Producer)", 而另外一个应用程序正在执行 `RPOP` 操作从链表中取出元素, 我们称这样的程序为"消费者(Consumer)"。如果此时, 消费者程序在取出消息元素后立刻崩溃, 由于该消息已经被取出且没有被正常处理, 那么我们就可以认为该消息已经丢失, 由此可能会导致业务数据丢失, 或业务状态的不一致等现象的发生。然而通过使用 `RPOPLPUSH` 命令, 消费者程序在从主消息队列中取出消息之后再将其插入到备份队列中, 直到消费者程序完成正常的处理逻辑后再将该消息从备份队列中删除。同时我们还可以提供一个守护进程, 当发现备份队列中的消息过期时, 可以重新将其再放回到主消息队列中, 以便其它的消费者程序继续处理。

# Redis 学习手册(Set 数据类型)

## 一、概述:

在 Redis 中, 我们可以将 Set 类型看作为没有排序的字符集合, 和 List 类型一样, 我们也可以在该类型的数据值上执行添加、删除或判断某一元素是否存在等操作。需要说明的是, 这些操作的时间复杂度为  $O(1)$ , 即常量时间内完成次操作。Set 可包含的最大元素数量是 4294967295。

和 List 类型不同的是, Set 集合中不允许出现重复的元素, 这一点和 C++ 标准库中的 set 容器是完全相同的。换句话说, 如果多次添加相同元素, Set 中将仅保留该元素的一份拷贝。和 List 类型相比, Set 类型在功能上还存在着一个非常重要的特性, 即在服务器端完成多个 Sets 之间的聚合计算操作, 如 unions、intersections 和 differences。由于这些操作均在服务端完成, 因此效率极高, 而且也节省了大量的网络 IO 开销。

## 二、相关命令列表:

命令原型	时间复杂度	命令描述	返回值
<b>SADD</b> key member [member ...]	$O(N)$	时间复杂度中的 $N$ 表示操作的成员数量。如果在插入的过程用, 参数中的成员在 Set 中已经存在, 该成员将被忽略, 而其它成员仍将会被正常插入。如果执行该命令之前, 该 Key 并不存在, 该命令将会创建一个新的 Set, 此后再将参数中的成员陆续插入。如果该 Key 的 Value 不是 Set 类型, 该命令将返回相关的错误信息。	本次操作实际插入的成员数量。
<b>SCARD</b> key	$O(1)$	获取 Set 中成员的数量。	返回 Set 中成员的数量, 如果该 Key 并不存在, 返回 0。
<b>SISMEMBER</b> key member	$O(1)$	判断参数中指定成员是否已经存在于与 Key 相关联的 Set 集合中。	1 表示已经存在, 0 表示不

			存在, 或该 Key 本身并不存在。
<b>SMEMBERS</b> key	O(N)	时间复杂度中的 N 表示 Set 中已经存在的成员数量。获取与该 Key 关联的 Set 中所有的成员。	返回 Set 中所有的成员。
<b>SPOP</b> key	O(1)	随机的移除并返回 Set 中的某一成员。由于 Set 中元素的布局不受外部控制, 因此无法像 List 那样确定哪个元素位于 Set 的头部或者尾部。	返回移除的成员, 如果该 Key 并不存在, 则返回 nil。
<b>SREM</b> key member [member ...]	O(N)	时间复杂度中的 N 表示被删除的成员数量。从与 Key 关联的 Set 中删除参数中指定的成员, 不存在的参数成员将被忽略, 如果该 Key 并不存在, 将视为空 Set 处理。	从 Set 中实际移除的成员数量, 如果没有则返回 0。
<b>SRANDMEMBER</b> key	O(1)	和 SPOP 一样, 随机的返回 Set 中的一个成员, 不同的是该命令并不会删除返回的成员。	返回随机位置的成员, 如果 Key 不存在则返回 nil。
<b>SMOVE</b> source destination member	O(1)	原子性的将参数中的成员从 source 键移入到 destination 键所关联的 Set 中。因此在某一时刻, 该成员或者出现在 source 中, 或者出现在 destination 中。如果该成员在 source 中并不存在, 该命令将不会再执行任何操作并返回 0, 否则, 该成员将从 source 移入到 destination。如果此时该成员已经在 destination 中存在, 那么该命令仅是将该成员从 source 中移出。如果和 Key 关联的 Value 不是 Set, 将返回相关的错误信息。	1 表示正常移动, 0 表示 source 中并不包含参数成员。
<b>SDIFF</b> key [key ...]	O(N)	时间复杂度中的 N 表示所有 Sets 中成员的总数量。返回参数中第一个 Key 所关联的 Set 和其后所有 Keys 所关联的 Sets 中成员的差异。如果 Key 不存在, 则视为空 Set。	差异结果成员的集合。

<b>SDIFFSTORE</b> destination key [key ...]	O(N)	该命令和 <b>SDIFF</b> 命令在功能上完全相同，两者之间唯一的差别是 <b>SDIFF</b> 返回差异的结果成员，而该命令将差异成员存储在 <b>destination</b> 关联的 <b>Set</b> 中。如果 <b>destination</b> 键已经存在，该操作将覆盖它的成员。	返回差异成员的数量。
<b>SINTER</b> key [key ...]	O(N*M)	时间复杂度中的 <b>N</b> 表示最小 <b>Set</b> 中元素的数量， <b>M</b> 则表示参数中 <b>Sets</b> 的数量。该命令将返回参数中所有 <b>Keys</b> 关联的 <b>Sets</b> 中成员的交集。因此如果参数中任何一个 <b>Key</b> 关联的 <b>Set</b> 为空，或某一 <b>Key</b> 不存在，那么该命令的结果将为空集。	交集结果成员的集合。
<b>SINTERSTORE</b> destination key [key ...]	O(N*M)	该命令和 <b>SINTER</b> 命令在功能上完全相同，两者之间唯一的差别是 <b>SINTER</b> 返回交集的结果成员，而该命令将交集成员存储在 <b>destination</b> 关联的 <b>Set</b> 中。如果 <b>destination</b> 键已经存在，该操作将覆盖它的成员。	返回交集成员的数量。
<b>SUNION</b> key [key ...]	O(N)	时间复杂度中的 <b>N</b> 表示所有 <b>Sets</b> 中成员的总数量。该命令将返回参数中所有 <b>Keys</b> 关联的 <b>Sets</b> 中成员的并集。	并集结果成员的集合。
<b>SUNIONSTORE</b> destination key [key ...]	O(N)	该命令和 <b>SUNION</b> 命令在功能上完全相同，两者之间唯一的差别是 <b>SUNION</b> 返回并集的结果成员，而该命令将并集成员存储在 <b>destination</b> 关联的 <b>Set</b> 中。如果 <b>destination</b> 键已经存在，该操作将覆盖它的成员。	返回并集成员的数量。

### 三、命令示例：

#### 1. SADD/SMEMBERS/SCARD/SISMEMBER:

```
#在 Shell 命令行下启动 Redis 的客户端程序。
/> redis-cli

#插入测试数据, 由于该键 myset 之前并不存在, 因此参数中的三个成员都被正常插入。
redis 127.0.0.1:6379> sadd myset a b c
(integer) 3

#由于参数中的 a 在 myset 中已经存在, 因此本次操作仅仅插入了 d 和 e 两个新成员。
redis 127.0.0.1:6379> sadd myset a d e
```

```
(integer) 2
#判断 a 是否已经存在, 返回值为 1 表示存在。
redis 127.0.0.1:6379> sismember myset a
(integer) 1
#判断 f 是否已经存在, 返回值为 0 表示不存在。
redis 127.0.0.1:6379> sismember myset f
(integer) 0
#通过 smembers 命令查看插入的结果, 从结果可以, 输出的顺序和插入顺序无关。
redis 127.0.0.1:6379> smembers myset
1) "c"
2) "d"
3) "a"
4) "b"
5) "e"
#获取 Set 集合中元素的数量。
redis 127.0.0.1:6379> scard myset
(integer) 5
```

## 2. SPOP/SREM/SRANDMEMBER/SMOVE:

```
#删除该键, 便于后面的测试。
redis 127.0.0.1:6379> del myset
(integer) 1
#为后面的示例准备测试数据。
redis 127.0.0.1:6379> sadd myset a b c d
(integer) 4
#查看 Set 中成员的位置。
redis 127.0.0.1:6379> smembers myset
1) "c"
2) "d"
3) "a"
```

4) "b"

#从结果可以看出，该命令确实是随机的返回了某一成员。

```
redis 127.0.0.1:6379> srandmember myset
```

"c"

#Set 中尾部的成员 b 被移出并返回，事实上 b 并不是之前插入的第一个或最后一个成员。

```
redis 127.0.0.1:6379> spop myset
```

"b"

#查看移出后 Set 的成员信息。

```
redis 127.0.0.1:6379> smembers myset
```

1) "c"

2) "d"

3) "a"

#从 Set 中移出 a、d 和 f 三个成员，其中 f 并不存在，因此只有 a 和 d 两个成员被移出，返回为 2。

```
redis 127.0.0.1:6379> srem myset a d f
```

(integer) 2

#查看移出后的输出结果。

```
redis 127.0.0.1:6379> smembers myset
```

1) "c"

#为后面的 smove 命令准备数据。

```
redis 127.0.0.1:6379> sadd myset a b
```

(integer) 2

```
redis 127.0.0.1:6379> sadd myset2 c d
```

(integer) 2

#将 a 从 myset 移到 myset2，从结果可以看出移动成功。

```
redis 127.0.0.1:6379> smove myset myset2 a
```

(integer) 1

#再次将 a 从 myset 移到 myset2，由于此时 a 已经不是 myset 的成员了，因此移动失败并返回 0。

```
redis 127.0.0.1:6379> smove myset myset2 a
```

(integer) 0

#分别查看 myset 和 myset2 的成员，确认移动是否真的成功。

```
redis 127.0.0.1:6379> smembers myset
```

```
1) "b"
```

```
redis 127.0.0.1:6379> smembers myset2
```

```
1) "c"
```

```
2) "d"
```

```
3) "a"
```

### 3. SDIFF/SDIFFSTORE/SINTER/SINTERSTORE:

#为后面的命令准备测试数据。

```
redis 127.0.0.1:6379> sadd myset a b c d
```

```
(integer) 4
```

```
redis 127.0.0.1:6379> sadd myset2 c
```

```
(integer) 1
```

```
redis 127.0.0.1:6379> sadd myset3 a c e
```

```
(integer) 3
```

#myset 和 myset2 相比, a、b 和 d 三个成员是两者之间的差异成员。再用这个结果继续和 myset3 进行差异比较, b 和 d 是 myset3 不存在的成员。

```
redis 127.0.0.1:6379> sdif myset myset2 myset3
```

```
1) "d"
```

```
2) "b"
```

#将 3 个集合的差异成员存在在 diffkey 关联的 Set 中, 并返回插入的成员数量。

```
redis 127.0.0.1:6379> sdifstore diffkey myset myset2 myset3
```

```
(integer) 2
```

#查看一下 sdifstore 的操作结果。

```
redis 127.0.0.1:6379> smembers diffkey
```

```
1) "d"
```

```
2) "b"
```

#从之前准备的数据就可以看出, 这三个 Set 的成员交集只有 c。

```
redis 127.0.0.1:6379> sinter myset myset2 myset3
```

```
1) "c"
```

```
#将3个集合中的交集成员存储到与interkey关联的Set中，并返回交集成员的数量。
redis 127.0.0.1:6379> sinterstore interkey myset myset2 myset3
(integer) 1

#查看一下sinterstore的操作结果。
redis 127.0.0.1:6379> smembers interkey
1) "c"

#获取3个集合中的成员的并集。
redis 127.0.0.1:6379> sunion myset myset2 myset3
1) "b"
2) "c"
3) "d"
4) "e"
5) "a"

#将3个集合中成员的并集存储到unionkey关联的set中，并返回并集成员的数量。
redis 127.0.0.1:6379> sunionstore unionkey myset myset2 myset3
(integer) 5

#查看一下sunionstore的操作结果。
redis 127.0.0.1:6379> smembers unionkey
1) "b"
2) "c"
3) "d"
4) "e"
5) "a"
```

## 四、应用范围：

- 1). 可以使用 Redis 的 Set 数据类型跟踪一些唯一性数据，比如访问某一博客的唯一 IP 地址信息。对于此场景，我们仅需在每次访问该博客时将访问者的 IP 存入 Redis 中，Set 数据类型会自动保证 IP 地址的唯一性。

2). 充分利用 Set 类型的服务端聚合操作方便、高效的特性, 可以用于维护数据对象之间的关联关系。比如所有购买某一电子设备的客户 ID 被存储在一个指定的 Set 中, 而购买另外一种电子产品的客户 ID 被存储在另外一个 Set 中, 如果此时我们想获取有哪些客户同时购买了这两种商品时, Set 的 intersections 命令就可以充分发挥它的方便和效率的优势了。

## Redis 学习手册(Hashes 数据类型)

### 一、概述:

我们可以将 Redis 中的 Hashes 类型看成具有 String Key 和 String Value 的 map 容器。所以该类型非常适合于存储值对象的信息。如 Username、Password 和 Age 等。如果 Hash 中包含很少的字段, 那么该类型的数据也将仅占用很少的磁盘空间。每一个 Hash 可以存储 4294967295 个键值对。

### 二、相关命令列表:

命令原型	时间复杂度	命令描述	返回值
<b>HSET</b> key field value	O(1)	为指定的 Key 设定 Field/Value 对, 如果 Key 不存在, 该命令将创建新 Key 以参数中的 Field/Value 对, 如果参数中的 Field 在该 Key 中已经存在, 则用新值覆盖其原有值。	1 表示新的 Field 被设置了新值, 0 表示 Field 已经存在, 用新值覆盖原有值。
<b>HGET</b> key field	O(1)	返回指定 Key 中指定 Field 的关联值。	返回参数中 Field 的关联值, 如果参数中的 Key 或 Field 不存在, 返回 nil。
<b>HEXISTS</b> key field	O(1)	判断指定 Key 中的指定 Field 是否存在。	1 表示存在, 0 表示参数中的 Field 或 Key 不存在。
<b>HLEN</b> key	O(1)	获取该 Key 所包含的 Field 的数量。	返回 Key 包含的 Field 数量, 如果 Key 不存在, 返回 0。

<b>HDEL</b> key field [field ...]	O(N)	时间复杂度中的 N 表示参数中待删除的字段数量。从指定 Key 的 Hashes Value 中删除参数中指定的多个字段，如果不存在的字段将被忽略。如果 Key 不存在，则将其视为空 Hashes，并返回 0.	实际删除的 Field 数量。
<b>HSETNX</b> key field value	O(1)	只有当参数中的 Key 或 Field 不存在的情况下，为指定的 Key 设定 Field/Value 对，否则该命令不会进行任何操作。	1 表示新的 Field 被设置了新值，0 表示 Key 或 Field 已经存在，该命令没有进行任何操作。
<b>HINCRBY</b> key field increment	O(1)	增加指定 Key 中指定 Field 关联的 Value 的值。如果 Key 或 Field 不存在，该命令将会创建一个新 Key 或新 Field，并将其关联的 Value 初始化为 0，之后再指定数字增加的操作。该命令支持的数字是 64 位有符号整型，即 increment 可以负数。	返回运算后的值。
<b>HGETALL</b> key	O(N)	时间复杂度中的 N 表示 Key 包含的 Field 数量。获取该键包含的所有 Field/Value。其返回格式为一个 Field、一个 Value，并以此类推。	Field/Value 的列表。
<b>HKEYS</b> key	O(N)	时间复杂度中的 N 表示 Key 包含的 Field 数量。返回指定 Key 的所有 Fields 名。	Field 的列表。
<b>HVALS</b> key	O(N)	时间复杂度中的 N 表示 Key 包含的 Field 数量。返回指定 Key 的所有 Values 名。	Value 的列表。
<b>HMGET</b> key field [field ...]	O(N)	时间复杂度中的 N 表示请求的 Field 数量。获取和参数中指定 Fields 关联的一组 Values。如果请求的 Field 不存在，其值返回 nil。如果 Key 不存在，该命令将其视为空 Hash，因此返回一组 nil。	返回和请求 Fields 关联的一组 Values，其返回顺序等同于 Fields 的请求顺序。
<b>HMSET</b> key field value [field value ...]	O(N)	时间复杂度中的 N 表示被设置的 Field 数量。逐对依次设置参数中给出的 Field/Value 对。如果其中某个 Field 已经存在，则用新值覆盖原有值。如果 Key 不存在，则创建新 Key，同时设定参数中的 Field/Value。	

### 三、命令示例：

#### 1. HSET/HGET/HDEL/HEXISTS/HLEN/HSETNX:

```
#在 Shell 命令行启动 Redis 客户端程序

/> redis-cli

#给键值为 myhash 的键设置字段为 field1, 值为 stephen。

redis 127.0.0.1:6379> hset myhash field1 "stephen"
(integer) 1

#获取键值为 myhash, 字段为 field1 的值。

redis 127.0.0.1:6379> hget myhash field1
"stephen"

#myhash 键中不存在 field2 字段, 因此返回 nil。

redis 127.0.0.1:6379> hget myhash field2
(nil)

#给 myhash 关联的 Hashes 值添加一个新的字段 field2, 其值为 liu。

redis 127.0.0.1:6379> hset myhash field2 "liu"
(integer) 1

#获取 myhash 键的字段数量。

redis 127.0.0.1:6379> hlen myhash
(integer) 2

#判断 myhash 键中是否存在字段名为 field1 的字段, 由于存在, 返回值为 1。

redis 127.0.0.1:6379> hexists myhash field1
(integer) 1

#删除 myhash 键中字段名为 field1 的字段, 删除成功返回 1。

redis 127.0.0.1:6379> hdel myhash field1
(integer) 1

#再次删除 myhash 键中字段名为 field1 的字段, 由于上一条命令已经将其删除, 因为没有删除, 返回 0。

redis 127.0.0.1:6379> hdel myhash field1
```

```
(integer) 0
#判断 myhash 键中是否存在 field1 字段, 由于上一条命令已经将其删除, 因为返回 0。
redis 127.0.0.1:6379> hexists myhash field1
(integer) 0
#通过 hsetnx 命令给 myhash 添加新字段 field1, 其值为 stephen, 因为该字段已经被删除, 所以
该命令添加成功并返回 1。
redis 127.0.0.1:6379> hsetnx myhash field1 stephen
(integer) 1
#由于 myhash 的 field1 字段已经通过上一条命令添加成功, 因为本条命令不做任何操作后返回 0。
redis 127.0.0.1:6379> hsetnx myhash field1 stephen
(integer) 0
```

## 2. HINCRBY:

```
#删除该键, 便于后面示例的测试。
redis 127.0.0.1:6379> del myhash
(integer) 1
#准备测试数据, 该 myhash 的 field 字段设定值 1。
redis 127.0.0.1:6379> hset myhash field 5
(integer) 1
#给 myhash 的 field 字段的值加 1, 返回加后的结果。
redis 127.0.0.1:6379> hincrby myhash field 1
(integer) 6
#给 myhash 的 field 字段的值加-1, 返回加后的结果。
redis 127.0.0.1:6379> hincrby myhash field -1
(integer) 5
#给 myhash 的 field 字段的值加-10, 返回加后的结果。
redis 127.0.0.1:6379> hincrby myhash field -10
(integer) -5
```

## 3. HGETALL/HKEYS/HVALS/HMGET/HMSET:

```
#删除该键, 便于后面示例测试。  
redis 127.0.0.1:6379> del myhash  
(integer) 1  
  
#为该键 myhash, 一次性设置多个字段, 分别是 field1 = "hello", field2 = "world"。  
redis 127.0.0.1:6379> hmset myhash field1 "hello" field2 "world"  
OK  
  
#获取 myhash 键的多个字段, 其中 field3 并不存在, 因为在返回结果中与该字段对应的值为 nil。  
redis 127.0.0.1:6379> hmget myhash field1 field2 field3  
1) "hello"  
2) "world"  
3) (nil)  
  
#返回 myhash 键的所有字段及其值, 从结果中可以看出, 他们是逐对列出的。  
redis 127.0.0.1:6379> hgetall myhash  
1) "field1"  
2) "hello"  
3) "field2"  
4) "world"  
  
#仅获取 myhash 键中所有字段的名字。  
redis 127.0.0.1:6379> hkeys myhash  
1) "field1"  
2) "field2"  
  
#仅获取 myhash 键中所有字段的值。  
redis 127.0.0.1:6379> hvals myhash  
1) "hello"  
2) "world"
```

# Redis 学习手册(Sorted-Sets 数据类型)

## 一、概述:

Sorted-Sets 和 Sets 类型极为相似，它们都是字符串的集合，都不允许重复的成员出现在一个 Set 中。它们之间的主要差别是 Sorted-Sets 中的每一个成员都会有一个分数(score)与之关联，Redis 正是通过分数来为集合中的成员进行从小到大的排序。然而需要额外指出的是，尽管 Sorted-Sets 中的成员必须是唯一的，但是分数(score)却是可以重复的。

在 Sorted-Set 中添加、删除或更新一个成员都是非常快速的操作，其时间复杂度为集合中成员数量的对数。由于 Sorted-Sets 中的成员在集合中的位置是有序的，因此，即便是访问位于集合中部的成员也仍然是非常高效的。事实上，Redis 所具有的这一特征在很多其它类型的数据库中是很难实现的，换句话说，在该点上要想达到和 Redis 同样的高效，在其它数据库中进行建模是非常困难的。

## 二、相关命令列表:

命令原型	时间复杂度	命令描述	返回值
<b>ZADD</b> key score member [score] [member]	$O(\log(N))$	时间复杂度中的 N 表示 Sorted-Sets 中成员的数量。添加参数中指定的所有成员及其分数到指定 key 的 Sorted-Set 中，在该命令中我们可以指定多组 score/member 作为参数。如果在添加时参数中的某一成员已经存在，该命令将更新此成员的分数为新值，同时再将该成员基于新值重新排序。如果键不存在，该命令将为该键创建一个新的 Sorted-Sets Value，并将 score/member 对插入其中。如果该键已经存在，但是与其关联的 Value 不是 Sorted-Sets 类型，相关的错误信息将被返回。	本次操作实际插入的成员数量。

<b>ZCARD</b> key	O(1)	获取与该 Key 相关联的 Sorted-Sets 中包含的成员数量。	返回 Sorted-Sets 中的成员数量，如果该 Key 不存在，返回 0。
<b>ZCOUNT</b> key min max	O(log(N)+M)	时间复杂度中的 N 表示 Sorted-Sets 中成员的数量，M 则表示 min 和 max 之间元素的数量。该命令用于获取分数(score)在 min 和 max 之间的成员数量。针对 min 和 max 参数需要额外说明的是，-inf 和 +inf 分别表示 Sorted-Sets 中分数的最高值和最低值。缺省情况下，min 和 max 表示的范围是闭区间范围，即 min <= score <= max 内的成员将被返回。然而我们可以通过在 min 和 max 的前面添加 "(" 字符来表示开区间，如 (min max 表示 min < score <= max，而 (min (max 表示 min < score < max。	分数指定范围 内成员的数量。
<b>ZINCRBY</b> key increment member	O(log(N))	时间复杂度中的 N 表示 Sorted-Sets 中成员的数量。该命令将为指定 Key 中的指定成员增加指定的分数。如果成员不存在，该命令将添加该成员并假设其初始分数为 0，此后再将其分数加上 increment。如果 Key 不存在，该命令将创建该 Key 及其关联的 Sorted-Sets，并包含参数指定的成员，其分数为 increment 参数。如果与该 Key 关联的不是 Sorted-Sets 类型，相关的错误信息将被返回。	以字符串形式 表示的新分 数。

<b>ZRANGE</b> key start stop [WITHSCORES]	$O(\log(N)+M)$	<p>时间复杂度中的 N 表示 Sorted-Set 中成员的数量，M 则表示返回的成员数量。该命令返回顺序在参数 start 和 stop 指定范围内的成员，这里 start 和 stop 参数都是 0-based，即 0 表示第一个成员，-1 表示最后一个成员。如果 start 大于该 Sorted-Set 中的最大索引值，或 start &gt; stop，此时一个空集合将被返回。如果 stop 大于最大索引值，该命令将返回从 start 到集合的最后一个成员。如果命令中带有可选参数 <b>WITHSCORES</b> 选项，该命令在返回的结果中将包含每个成员的分数值，如 <i>value1,score1,value2,score2...</i>。</p>	返回索引在 start 和 stop 之间的成员列表。
<b>ZRANGEBYSCORE</b> key min max [WITHSCORES] [LIMIT offset count]	$O(\log(N)+M)$	<p>时间复杂度中的 N 表示 Sorted-Set 中成员的数量，M 则表示返回的成员数量。该命令将返回分数在 min 和 max 之间的所有成员，即满足表达式 <math>\min \leq \text{score} \leq \max</math> 的成员，其中返回的成员是按照其分数从低到高的顺序返回，如果成员具有相同的分数，则按成员的字典顺序返回。可选参数 <b>LIMIT</b> 用于限制返回成员的数量范围。可选参数 <b>offset</b> 表示从符合条件的第 <b>offset</b> 个成员开始返回，同时返回 <b>count</b> 个成员。可选参数 <b>WITHSCORES</b> 的含义参照 <b>ZRANGE</b> 中该选项的说明。最后需要说明的是参数中 <b>min</b> 和 <b>max</b> 的规则可参照命令 <b>ZCOUNT</b>。</p>	返回分数在指定范围内的成员列表。
<b>ZRANK</b> key member	$O(\log(N))$	<p>时间复杂度中的 N 表示 Sorted-Set 中成员的数量。Sorted-Set 中的成员都是按照在，则返回它</p>	如果该成员存

		分数从低到高的顺序存储, 该命令将返回参数中指定成员的位置值, 其中 0 表示第一个成员, 它是 Sorted-Set 中分数最低的成员。	的位置索引值。否则返回 nil。
<b>ZREM</b> key member [member ...]	$O(M \log(N))$	时间复杂度中 N 表示 Sorted-Set 中成员的数量, M 则表示被删除的成员数量。该命令将移除参数中指定的成员, 其中不存在的成员将被忽略。如果与该 Key 关联的 Value 不是 Sorted-Set, 相应的错误信息将被返回。	实际被删除的成员数量。
<b>ZREVRANGE</b> key startstop [WITHSCORES]	$O(\log(N)+M)$	时间复杂度中的 N 表示 Sorted-Set 中成员的数量, M 则表示返回的成员数量。该命令的功能和 <b>ZRANGE</b> 基本相同, 唯一的区别在于该命令是通过反向排序获取指定位置的成员, 即从高到低的顺序。如果成员具有相同的分数, 则按降序字典顺序排序。	返回指定的成员列表。
<b>ZREVRANK</b> key member	$O(\log(N))$	时间复杂度中的 N 表示 Sorted-Set 中成员的数量。该命令的功能和 <b>ZRANK</b> 基本相同, 唯一的区别在于该命令获取的索引是从高到低排序后的位置, 同样 0 表示第一个元素, 即分数最高的成员。	如果该成员存在, 则返回它的位置索引值。否则返回 nil。
<b>ZSCORE</b> key member	$O(1)$	获取指定 Key 的指定成员的分数。	如果该成员存在, 以字符串的形式返回其分数, 否则返回 nil。
<b>ZREVRANGEBYSCORE</b> key max min [WITHSCORES] [LIMIT offset count]	$O(\log(N)+M)$	时间复杂度中的 N 表示 Sorted-Set 中成员的数量, M 则表示返回的成员数量。该命令范围内的成	返回分数在指定范围内的成

		除了排序方式是基于从高到低的分数排序之外，其它功能和参数含义均与 <b>ZRANGEBYSCORE</b> 相同。	员列表。
<b>ZREMRANGEBYRANK</b> key start stop	$O(\log(N)+M)$	时间复杂度中的 N 表示 Sorted-Set 中成员的数量，M 则表示被删除的成员数量。删除索引位置位于 start 和 stop 之间的成员，被删除的成员数量。start 和 stop 都是 0-based，即 0 表示分数最低的成员，-1 表示最后一个成员，即分数最高的成员。	
<b>ZREMRANGEBYSCORE</b> key min max	$O(\log(N)+M)$	时间复杂度中的 N 表示 Sorted-Set 中成员的数量，M 则表示被删除的成员数量。删除分数在 min 和 max 之间的所有成员，即满足表达式 $\min \leq \text{score} \leq \max$ 的所有成员。对于 min 和 max 参数，可以采用开区间的方式表示，具体规则参照 <b>ZCOUNT</b> 。	被删除的成员数量。

### 三、命令示例：

1.

**ZADD/ZCARD/ZCOUNT/ZREM/ZINCRBY/ZSCORE/ZRANGE/ZRANK**:

#在 Shell 的命令行下启动 Redis 客户端工具。

/> *redis-cli*

#添加一个分数为 1 的成员。

redis 127.0.0.1:6379> *zadd myzset 1 "one"*

(integer) 1

#添加两个分数分别是 2 和 3 的两个成员。

redis 127.0.0.1:6379> *zadd myzset 2 "two" 3 "three"*

```
(integer) 2

#0 表示第一个成员, -1 表示最后一个成员。WITHSCORES 选项表示返回的结果中包含每个成员及其分数, 否则只返回成员。

redis 127.0.0.1:6379> zrange myzset 0 -1 WITHSCORES
1) "one"
2) "1"
3) "two"
4) "2"
5) "three"
6) "3"

#获取成员 one 在 Sorted-Set 中的位置索引值。0 表示第一个位置。

redis 127.0.0.1:6379> zrank myzset one
(integer) 0

#成员 four 并不存在, 因此返回 nil.

redis 127.0.0.1:6379> zrank myzset four
(nil)

#获取 myzset 键中成员的数量。

redis 127.0.0.1:6379> zcard myzset
(integer) 3

#返回与 myzset 关联的 Sorted-Set 中, 分数满足表达式 1 <= score <= 2 的成员的数量。

redis 127.0.0.1:6379> zcount myzset 1 2
(integer) 2

#删除成员 one 和 two, 返回实际删除成员的数量。

redis 127.0.0.1:6379> zrem myzset one two
(integer) 2

#查看是否删除成功。

redis 127.0.0.1:6379> zcard myzset
(integer) 1

#获取成员 three 的分数。返回值是字符串形式。

redis 127.0.0.1:6379> zscore myzset three
```

```
"3"

#由于成员 two 已经被删除，所以该命令返回 nil。

redis 127.0.0.1:6379> zscore myzset two

(nil)

#将成员 one 的分数增加 2，并返回该成员更新后的分数。

redis 127.0.0.1:6379> zincrby myzset 2 one

"3"

#将成员 one 的分数增加-1，并返回该成员更新后的分数。

redis 127.0.0.1:6379> zincrby myzset -1 one

"2"

#查看在更新了成员的分数后是否正确。

redis 127.0.0.1:6379> zrange myzset 0 -1 WITHSCORES

1) "one"
2) "2"
3) "two"
4) "2"
5) "three"
6) "3"
```

## 2. ZRANGEBYSCORE/ZREMRANGEBYRANK/ZREMRANGEBYSCORE

```
redis 127.0.0.1:6379> del myzset

(integer) 1

redis 127.0.0.1:6379> zadd myzset 1 one 2 two 3 three 4 four

(integer) 4

#获取分数满足表达式  $1 \leq score \leq 2$  的成员。

redis 127.0.0.1:6379> zrangebyscore myzset 1 2

1) "one"
2) "two"

#获取分数满足表达式  $1 < score \leq 2$  的成员。

redis 127.0.0.1:6379> zrangebyscore myzset (1 2
```

```

1) "two"

#-inf 表示第一个成员, +inf 表示最后一个成员, limit 后面的参数用于限制返回成员的自己,
#2 表示从位置索引(0-based)等于 2 的成员开始, 去后面 3 个成员。

redis 127.0.0.1:6379> zrangebyscore myzset -inf +inf limit 2 3
1) "three"
2) "four"

#删除分数满足表达式 1 <= score <= 2 的成员, 并返回实际删除的数量。

redis 127.0.0.1:6379> zremrangebyscore myzset 1 2
(integer) 2

#看出一下上面的删除是否成功。

redis 127.0.0.1:6379> zrange myzset 0 -1
1) "three"
2) "four"

#删除位置索引满足表达式 0 <= rank <= 1 的成员。

redis 127.0.0.1:6379> zremrangebyrank myzset 0 1
(integer) 2

#查看上一条命令是否删除成功。

redis 127.0.0.1:6379> zcard myzset
(integer) 0

```

### 3. ZREVRANGE/ZREVRANGEBYSCORE/ZREVRANK:

```

#为后面的示例准备测试数据。

redis 127.0.0.1:6379> del myzset
(integer) 0

redis 127.0.0.1:6379> zadd myzset 1 one 2 two 3 three 4 four
(integer) 4

#以位置索引从高到底的方式获取并返回此区间内的成员。

redis 127.0.0.1:6379> zrevrange myzset 0 -1 WITHSCORES
1) "four"
2) "4"

```

3) "three"

4) "3"

5) "two"

6) "2"

7) "one"

8) "1"

#由于是从高到低的排序，所以位置等于0的是four，1是three，并以此类推。

```
redis 127.0.0.1:6379> zrevrange myzset 1 3
```

1) "three"

2) "two"

3) "one"

#由于是从高到低的排序，所以one的位置是3。

```
redis 127.0.0.1:6379> zrevrank myzset one
```

(integer) 3

#由于是从高到低的排序，所以four的位置是0。

```
redis 127.0.0.1:6379> zrevrank myzset four
```

(integer) 0

#获取分数满足表达式 $3 \geq score \geq 0$ 的成员，并以相反的顺序输出，即从高到底的顺序。

```
redis 127.0.0.1:6379> zrevrangebyscore myzset 3 0
```

1) "three"

2) "two"

3) "one"

#该命令支持limit选项，其含义等同于zrangebyscore中的该选项，只是在计算位置时按照相反的顺序计算和获取。

```
redis 127.0.0.1:6379> zrevrangebyscore myzset 4 0 limit 1 2
```

1) "three"

2) "two"

## 四、应用范围：

1). 可以用于一个大型在线游戏的积分排行榜。每当玩家的分数发生变化时，可以执行 ZADD 命令更新玩家的分数，此后再通过 ZRANGE 命令获取积分 TOP TEN 的用户信息。当然我们也可以利用 ZRANK 命令通过 username 来获取玩家的排行信息。最后我们将组合使用 ZRANGE 和 ZRANK 命令快速的获取和某个玩家积分相近的其他用户的信息。

2). Sorted-Sets 类型还可用于构建索引数据。

# Redis 学习手册(Key 操作命令)

## 一、概述:

在该系列的前几篇博客中,主要讲述的是与 Redis 数据类型相关的命令,如 String、List、Set、Hashes 和 Sorted-Set。这些命令都具有一个共同点,即所有的操作都是针对与 Key 关联的 Value 的。而该篇博客将主要讲述与 Key 相关的 Redis 命令。学习这些命令对于学习 Redis 是非常重要的基础,也是能够充分挖掘 Redis 潜力的利器。

在该篇博客中,我们将一如既往的给出所有相关命令的明细列表和典型示例,以便于我们现在的学习和今后的查阅。

## 二、相关命令列表:

命令原型	时间复杂度	命令描述	返回值
<b>KEYS pattern</b>	$O(N)$	时间复杂度中的 N 表示数据库中 Key 的数量。获取所有匹配 pattern 参数的 Keys。需要说明的是,在我们的正常操作中应该尽量避免对该命令的调用,因为对于大型数据库而言,该命令是非常耗时的,对 Redis 服务器的性能打击也是比较大的。pattern 支持 glob-style 的通配符格式,如*表示任意一个或多个字符,?表示任意字符, [abc] 表示方括号中任意一个字母。	匹配模式的键列表。
<b>DEL key [key ...]</b>	$O(N)$	时间复杂度中的 N 表示删除的 Key 数量。从数据库删除中参数中指定的 keys,如果指定键不存在,则直接忽略。还需要另行指出的是,如果指定的 Key 关联的数据类型不是 String 类型,而是 List、Set、Hashes 和 Sorted Set 等容器类型,该命令删除每个键的时间复杂度为 $O(M)$ ,其中 M 表示容器中元素的数量。而对于 String 类型的 Key,其时间复杂度为 $O(1)$ 。	实际被删除的 Key 数量。

<b>EXISTS key</b>	O(1)	判断指定键是否存在。	1 表示存在, 0 表示不存在。
<b>MOVE key db</b>	O(1)	将当前数据库中指定的键 Key 移动到参数中指定的数据库中。如果该 Key 在目标数据库中已经存在, 或者在当前数据库中并不存在, 该命令将不做任何操作并返回 0。	移动成功返回 1, 否则 0。
<b>RENAME key newkey</b>	O(1)	为指定指定的键重新命名, 如果参数中的两个 Keys 的命令相同, 或者是源 Key 不存在, 该命令都会返回相关的错误信息。如果 newKey 已经存在, 则直接覆盖。	
<b>RENAMENX key newkey</b>	O(1)	如果新值不存在, 则将参数中的原值修改为新值。其它条件和 RENAME 一致。	1 表示修改成功, 否则 0。
<b>PERSIST key</b>	O(1)	如果 Key 存有过期时间, 该命令会将其过期时间消除, 使该 Key 不再有超时, 而是可以持久化存储。	1 表示 Key 的过期时间被移出, 0 表示该 Key 不存在或没有过期时间。
<b>EXPIRE key seconds</b>	O(1)	该命令为参数中指定的 Key 设定超时的秒数, 在超过该时间后, Key 被自动的删除。如果该 Key 在超时之前被修改, 与该键关联的超时将被移除。	1 表示超时被设置, 0 则表示 Key 不存在, 或不能被设置。
<b>EXPIREAT key timestamp</b>	O(1)	该命令的逻辑功能和 EXPIRE 完全相同, 唯一的差别是该命令指定的超时时间是绝对时间, 而不是相对时间。该时间参数是 Unix timestamp 格式的, 即从 1970 年 1 月 1 日开始所流经的秒数。	1 表示超时被设置, 0 则表示 Key 不存在, 或不能被设置。
<b>TTL key</b>	O(1)	获取该键所剩的超时描述。	返回所剩描述, 如果该键不存在或没有超时设置, 则

			返回-1。
<b>RANDOMKEY</b>	O(1)	从当前打开的数据库中随机的返回一个 Key。	返回的随机键, 如果该数据库是空的则返回 nil。
<b>TYPE key</b>	O(1)	获取与参数中指定键关联值的类型, 该命令将以字符串的格式返回。	返回的字符串为 string、list、set、hash 和 zset, 如果 key 不存在返回 none。
<b>SORT key [BY pattern] [LIMIT offset count] [GET pattern [GET pattern ...]] [ASC DESC] [ALPHA] [STORE destination]</b>	O(N+M*log(M))	这个命令相对来说是比较复杂的, 因此我们这里只是给出最基本的用法, 有兴趣的网友可以去参考 redis 的官方文档。	返回排序后的原始列表。

### 三、命令示例:

#### 1. KEYS/RENAME/DEL/EXISTS/MOVE/RENAMENX:

```
#在 Shell 命令行下启动 Redis 客户端工具。
/> redis-cli

#清空当前选择的数据库, 以便于对后面示例的理解。
redis 127.0.0.1:6379> flushdb
OK

#添加 String 类型的模拟数据。
redis 127.0.0.1:6379> set mykey 2
OK
redis 127.0.0.1:6379> set mykey2 "hello"
OK
```

```
#添加 Set 类型的模拟数据。  
redis 127.0.0.1:6379> sadd mysetkey 1 2 3  
(integer) 3  
  
#添加 Hash 类型的模拟数据。  
redis 127.0.0.1:6379> hset mmtest username "stephen"  
(integer) 1  
  
#根据参数中的模式，获取当前数据库中符合该模式的所有 key，从输出可以看出，该命令在执行时并不区分与 Key 关联的 Value 类型。  
redis 127.0.0.1:6379> keys my*  
1) "mysetkey"  
2) "mykey"  
3) "mykey2"  
  
#删除了两个 Keys。  
redis 127.0.0.1:6379> del mykey mykey2  
(integer) 2  
  
#查看一下刚刚删除的 Key 是否还存在，从返回结果看，mykey 确实已经删除了。  
redis 127.0.0.1:6379> exists mykey  
(integer) 0  
  
#查看一下没有删除的 Key，以和上面的命令结果进行比较。  
redis 127.0.0.1:6379> exists mysetkey  
(integer) 1  
  
#将当前数据库中的 mysetkey 键移入到 ID 为 1 的数据库中，从结果可以看出已经移动成功。  
redis 127.0.0.1:6379> move mysetkey 1  
(integer) 1  
  
#打开 ID 为 1 的数据库。  
redis 127.0.0.1:6379> select 1  
OK  
  
#查看一下刚刚移动过来的 Key 是否存在，从返回结果看已经存在了。  
redis 127.0.0.1:6379[1]> exists mysetkey  
(integer) 1
```

```
#在重新打开 ID 为 0 的缺省数据库。  
redis 127.0.0.1:6379[1]> select 0  
OK  
  
#查看一下刚刚移走的 Key 是否已经不存在，从返回结果看已经移走。  
redis 127.0.0.1:6379> exists mysetkey  
(integer) 0  
  
#准备新的测试数据。  
redis 127.0.0.1:6379> set mykey "hello"  
OK  
  
#将 mykey 改名为 mykey1  
redis 127.0.0.1:6379> rename mykey mykey1  
OK  
  
#由于 mykey 已经被重新命名，再次获取将返回 nil。  
redis 127.0.0.1:6379> get mykey  
(nil)  
  
#通过新的键名获取。  
redis 127.0.0.1:6379> get mykey1  
"hello"  
  
#由于 mykey 已经不存在了，所以返回错误信息。  
redis 127.0.0.1:6379> rename mykey mykey1  
(error) ERR no such key  
  
#为 renamenx 准备测试 key  
redis 127.0.0.1:6379> set oldkey "hello"  
OK  
  
redis 127.0.0.1:6379> set newkey "world"  
OK  
  
#由于 newkey 已经存在，因此该命令未能成功执行。  
redis 127.0.0.1:6379> renamenx oldkey newkey  
(integer) 0  
  
#查看 newkey 的值，发现它也没有被 renamenx 覆盖。
```

```
redis 127.0.0.1:6379> get newkey
```

```
"world"
```

## 2. PERSIST/EXPIRE/EXPIREAT/TTL:

#为后面的示例准备的测试数据。

```
redis 127.0.0.1:6379> set mykey "hello"
```

```
OK
```

#将该键的超时设置为 100 秒。

```
redis 127.0.0.1:6379> expire mykey 100
```

```
(integer) 1
```

#通过 ttl 命令查看一下还剩下多少秒。

```
redis 127.0.0.1:6379> ttl mykey
```

```
(integer) 97
```

#立刻执行 persist 命令，该存在超时的键变成持久化的键，即将该 Key 的超时去掉。

```
redis 127.0.0.1:6379> persist mykey
```

```
(integer) 1
```

#ttl 的返回值告诉我们，该键已经没有超时了。

```
redis 127.0.0.1:6379> ttl mykey
```

```
(integer) -1
```

#为后面的 expire 命令准备数据。

```
redis 127.0.0.1:6379> del mykey
```

```
(integer) 1
```

```
redis 127.0.0.1:6379> set mykey "hello"
```

```
OK
```

#设置该键的超时被 100 秒。

```
redis 127.0.0.1:6379> expire mykey 100
```

```
(integer) 1
```

#用 ttl 命令看一下当前还剩下多少秒，从结果中可以看出还剩下 96 秒。

```
redis 127.0.0.1:6379> ttl mykey
```

```
(integer) 96
```

#重新更新该键的超时时间为 20 秒，从返回值可以看出该命令执行成功。

```
redis 127.0.0.1:6379> expire mykey 20
```

(integer) 1

#再用 ttl 确认一下，从结果中可以看出果然被更新了。

```
redis 127.0.0.1:6379> ttl mykey
```

(integer) 17

#立刻更新该键的值，以使其超时无效。

```
redis 127.0.0.1:6379> set mykey "world"
```

OK

#从 ttl 的结果可以看出，在上一条修改该键的命令执行后，该键的超时也无效了。

```
redis 127.0.0.1:6379> ttl mykey
```

(integer) -1

### 3. TYPE/RANDOMKEY/SORT:

#由于 mm 键在数据库中不存在，因此该命令返回 none。

```
redis 127.0.0.1:6379> type mm
```

none

#mykey 的值是字符串类型，因此返回 string。

```
redis 127.0.0.1:6379> type mykey
```

string

#准备一个值是 set 类型的键。

```
redis 127.0.0.1:6379> sadd mysetkey 1 2
```

(integer) 2

#mysetkey 的键是 set，因此返回字符串 set。

```
redis 127.0.0.1:6379> type mysetkey
```

set

#返回数据库中的任意键。

```
redis 127.0.0.1:6379> randomkey
```

"oldkey"

#清空当前打开的数据库。

```
redis 127.0.0.1:6379> flushdb
```

OK

#由于没有数据了，因此返回 *nil*。

```
redis 127.0.0.1:6379> randomkey
```

(nil)

# Redis 学习手册(事务)

## 一、概述:

和众多其它数据库一样，Redis 作为 NoSQL 数据库也同样提供了事务机制。在 Redis 中，MULTI/EXEC/DISCARD/WATCH 这四个命令是我们实现事务的基石。相信对有关系型数据库开发经验的开发者而言这一概念并不陌生，即便如此，我们还是会简要的列出 Redis 中事务的实现特征：

- 1). 在事务中的所有命令都将会被串行化的顺序执行，事务执行期间，Redis 不会再为其它客户端的请求提供任何服务，从而保证了事物中的所有命令被原子的执行。
- 2). 和关系型数据库中的事务相比，在 Redis 事务中如果有某一条命令执行失败，其后的命令仍然会被继续执行。
- 3). 我们可以通过 MULTI 命令开启一个事务，有关系型数据库开发经验的人可以将其理解为"BEGIN TRANSACTION"语句。在该语句之后执行的命令都将被视为事务之内的操作，最后我们可以通过执行 EXEC/DISCARD 命令来提交/回滚该事务内的所有操作。这两个 Redis 命令可被视为等同于关系型数据库中的 COMMIT/ROLLBACK 语句。
- 4). 在事务开启之前，如果客户端与服务器之间出现通讯故障并导致网络断开，其后所有待执行的语句都将不会被服务器执行。然而如果网络中断事件是发生在客户端执行 EXEC 命令之后，那么该事务中的所有命令都会被服务器执行。
- 5). 当使用 Append-Only 模式时，Redis 会通过调用系统函数 write 将该事务内的所有写操作在本次调用中全部写入磁盘。然而如果在写入的过程中出现系统崩溃，如电源故障导致的宕机，那么此时也许只有部分数据被写入到磁盘，而另外一部分数据却已经丢失。Redis 服务器会在重新启动时执行一系列必要的一致性检测，一旦发现类似问题，就会立即退出并给出相应的错误提示。此时，我们就要充分利用 Redis 工具包中提供的 redis-check-aof 工具，该工具可以帮助我们定位到数据不一致的错误，并将已经写入的部分数据进行回滚。修复之后我们就可以再次重新启动 Redis 服务器了。

## 二、相关命令列表:

命令原型	时间 复杂	命令描述	返回值

	度		
<b>MULTI</b>		用于标记事务的开始，其后执行的命令都将被存入命令队列，直到执行 EXEC 时，这些命令才会被原子的执行。	始终返回 OK
<b>EXEC</b>		执行在一个事务内命令队列中的所有命令，同时将当前连接的状态恢复为正常状态，即非事务状态。如果在事务中执行了 WATCH 命令，那么只有当 WATCH 所监控的 Keys 没有被修改的前提下，EXEC 命令才能执行事务队列中的所有命令，否则 EXEC 将放弃当前事务中的所有命令。	原子性的返回事务中各条命令的返回结果。如果在事务中使用了 WATCH，一旦事务被放弃，EXEC 将返回 NULL-multi-bulk 回复。
<b>DISCARD</b>		回滚事务队列中的所有命令，同时再将当前连接的状态恢复为正常状态，即非事务状态。如果 WATCH 命令被使用，该命令将 UNWATCH 所有的 Keys。	始终返回 OK。
<b>WATCH</b> key ...	O(1)	在 MULTI 命令执行之前，可以指定待监控的 Keys，然而在执行 EXEC 之前，如果被监控的 Keys 发生修改，EXEC 将放弃执行该事务队列中的所有命令。	始终返回 OK。
<b>UNWATCH</b>	O(1)	取消当前事务中指定监控的 Keys，如果执行了 EXEC 或 DISCARD 命令，则无需再手工执行该命令了，因为在此之后，事务中所有被监控的 Keys 都将自动取消。	始终返回 OK。

### 三、命令示例：

#### 1. 事务被正常执行：

#在 Shell 命令行下执行 Redis 的客户端工具。

/> *redis-cli*

#在当前连接上启动一个新的事务。

redis 127.0.0.1:6379> *multi*

OK

#执行事务中的第一条命令，从该命令的返回结果可以看出，该命令并没有立即执行，而是存于事务的命令队列。

```
redis 127.0.0.1:6379> incr t1
QUEUED
#又执行一个新的命令，从结果可以看出，该命令也被存于事务的命令队列。
redis 127.0.0.1:6379> incr t2
QUEUED
#执行事务命令队列中的所有命令，从结果可以看出，队列中命令的结果得到返回。
redis 127.0.0.1:6379> exec
1) (integer) 1
2) (integer) 1
```

## 2. 事务中存在失败的命令：

```
#开启一个新的事务。
redis 127.0.0.1:6379> multi
OK
#设置键 a 的值为 string 类型的 3。
redis 127.0.0.1:6379> set a 3
QUEUED
#从键 a 所关联的值的头部弹出元素，由于该值是字符串类型，而 lpop 命令仅能用于 List 类型，因此
在执行 exec 命令时，该命令将会失败。
redis 127.0.0.1:6379> lpop a
QUEUED
#再次设置键 a 的值为字符串 4。
redis 127.0.0.1:6379> set a 4
QUEUED
#获取键 a 的值，以便确认该值是否被事务中的第二个 set 命令设置成功。
redis 127.0.0.1:6379> get a
QUEUED
#从结果中可以看出，事务中的第二条命令 lpop 执行失败，而其后的 set 和 get 命令均执行成功，这
一点是 Redis 的事务与关系型数据库中的事务之间最为重要的差别。
redis 127.0.0.1:6379> exec
```

- 1) OK
- 2) (error) ERR Operation against a key holding the wrong kind of value
- 3) OK
- 4) "4"

### 3. 回滚事务:

#为键 t2 设置一个事务执行前的值。

```
redis 127.0.0.1:6379> set t2 tt
```

OK

#开启一个事务。

```
redis 127.0.0.1:6379> multi
```

OK

#在事务内为该键设置一个新值。

```
redis 127.0.0.1:6379> set t2 ttnew
```

QUEUED

#放弃事务。

```
redis 127.0.0.1:6379> discard
```

OK

#查看键 t2 的值, 从结果中可以看出该键的值仍为事务开始之前的值。

```
redis 127.0.0.1:6379> get t2
```

"tt"

## 四、WATCH 命令和基于 CAS 的乐观锁:

在 Redis 的事务中, WATCH 命令可用于提供 CAS(check-and-set)功能。假设我们通过 WATCH 命令在事务执行之前监控了多个 Keys, 倘若在 WATCH 之后有任何 Key 的值发生了变化, EXEC 命令执行的事务都将被放弃, 同时返回 Null multi-bulk 应答以通知调用者事务执行失败。例如, 我们再次假设 Redis 中并未提供 incr 命令来完成键值的原子性递增, 如果要实现该功能, 我们只能自行编写相应的代码。其伪码如下:

```
val = GET mykey
val = val + 1
SET mykey $val
```

以上代码只有在单连接的情况下才可以保证执行结果是正确的，因为如果在同一时刻有多个客户端在同时执行该段代码，那么就会出现多线程程序中经常出现的一种错误场景--竞态争用(race condition)。比如，客户端 A 和 B 都在同一时刻读取了 mykey 的原有值，假设该值为 10，此后两个客户端又均将该值加一后 set 回 Redis 服务器，这样就会导致 mykey 的结果为 11，而不是我们认为的 12。为了解决类似的问题，我们需要借助 WATCH 命令的帮助，见如下代码：

```
WATCH mykey
val = GET mykey
val = val + 1
MULTI
SET mykey $val
EXEC
```

和此前代码不同的是，新代码在获取 mykey 的值之前先通过 WATCH 命令监控了该键，此后又将 set 命令包围在事务中，这样就可以有效的保证每个连接在执行 EXEC 之前，如果当前连接获取的 mykey 的值被其它连接的客户端修改，那么当前连接的 EXEC 命令将执行失败。这样调用者在判断返回值后就可以获悉 val 是否被重新设置成功。

# Redis 学习手册(主从复制)

## 一、Redis 的 Replication:

这里首先需要说明的是，在 Redis 中配置 Master-Slave 模式真是太简单了。相信在阅读完这篇 Blog 之后你也可以轻松做到。这里我们还是先列出一些理论性的知识，后面给出实际操作的案例。

下面的列表清楚的解释了 Redis Replication 的特点和优势。

- 1). 同一个 Master 可以同步多个 Slaves。
- 2). Slave 同样可以接受其它 Slaves 的连接和同步请求，这样可以有效的分载 Master 的同步压力。

因此我们可以将 Redis 的 Replication 架构视为图结构。

3). Master Server 是以非阻塞的方式为 Slaves 提供服务。所以在 Master-Slave 同步期间，客户端仍然可以提交查询或修改请求。

4). Slave Server 同样是以非阻塞的方式完成数据同步。在同步期间，如果有客户端提交查询请求，Redis 则返回同步之前的数据。

5). 为了分载 Master 的读操作压力，Slave 服务器可以为客户端提供只读操作的服务，写服务仍然必须由 Master 来完成。即便如此，系统的伸缩性还是得到了很大的提高。

6). Master 可以将数据保存操作交给 Slaves 完成，从而避免了在 Master 中要有独立的进程来完成此操作。

## 二、Replication 的工作原理:

在 Slave 启动并连接到 Master 之后，它将主动发送一个 SYNC 命令。此后 Master 将启动后台存盘进程，同时收集所有接收到的用于修改数据集的命令，在后台进程执行完毕后，Master 将传送整个数据库文件到 Slave，以完成一次完全同步。而 Slave 服务器在接收到数据库文件数据之后将其存盘并加载到内存中。此后，Master 继续将所有已经收集到的修改命令，和新的修改命令依次传送给 Slaves，Slave 将在本次执行这些数据修改命令，从而达到最终的数据同步。

如果 Master 和 Slave 之间的链接出现断连现象，Slave 可以自动重连 Master，但是在连接成功之后，一次完全同步将被自动执行。

### 三、如何配置 Replication:

见如下步骤:

1). 同时启动两个 Redis 服务器, 可以考虑在同一台机器上启动两个 Redis 服务器, 分别监听不同的端口, 如 6379 和 6380。

2). 在 Slave 服务器上执行一下命令:

```
/> redis-cli -p 6380 #这里我们假设 Slave 的端口号是 6380
redis 127.0.0.1:6380> slaveof 127.0.0.1 6379 #我们假设 Master 和 Slave 在同一台主机,
Master 的端口为 6379
```

OK

上面的方式只是保证了在执行 slaveof 命令之后, redis\_6380 成为了 redis\_6379 的 slave, 一旦服务器(redis\_6380)重新启动之后, 他们之间的复制关系将终止。

如果希望长期保证这两个服务器之间的 Replication 关系, 可以在 redis\_6380 的配置文件中做如下修改:

```
/> cd /etc/redis #切换 Redis 服务器配置文件所在的目录。
```

```
/> ls
```

```
6379.conf 6380.conf
```

```
/> vi 6380.conf
```

将

```
# slaveof <masterip> <masterport>
```

改为

```
slaveof 127.0.0.1 6379
```

保存退出。

这样就可以保证 Redis\_6380 服务程序在每次启动后都会主动建立与 Redis\_6379 的 Replication 连接了。

### 四、应用示例:

这里我们假设 Master-Slave 已经建立。

```
#启动 master 服务器。  
[root@Stephen-PC redis]# redis-cli -p 6379  
redis 127.0.0.1:6379>  
#情况 Master 当前数据库中的所有 Keys。  
redis 127.0.0.1:6379> flushdb  
OK  
#在 Master 中创建新的 Keys 作为测试数据。  
redis 127.0.0.1:6379> set mykey hello  
OK  
redis 127.0.0.1:6379> set mykey2 world  
OK  
#查看 Master 中存在哪些 Keys。  
redis 127.0.0.1:6379> keys *  
1) "mykey"  
2) "mykey2"
```

```
#启动 slave 服务器。  
[root@Stephen-PC redis]# redis-cli -p 6380  
#查看 Slave 中的 Keys 是否和 Master 中一致，从结果看，他们是相等的。  
redis 127.0.0.1:6380> keys *  
1) "mykey"  
2) "mykey2"
```

```
#在 Master 中删除其中一个测试 Key，并查看删除后的结果。  
redis 127.0.0.1:6379> del mykey2  
(integer) 1  
redis 127.0.0.1:6379> keys *  
1) "mykey"
```

```
#在 Slave 中查看是否 mykey2 也已经在 Slave 中被删除。
```

```
redis 127.0.0.1:6380> keys *
```

```
1) "mykey"
```

## Redis 学习手册(持久化)

### 一、Redis 提供了哪些持久化机制：

#### 1). RDB 持久化：

该机制是指在指定的时间间隔内将内存中的数据集快照写入磁盘。

#### 2). AOF 持久化：

该机制将以日志的形式记录服务器所处理的每一个写操作，在 Redis 服务器启动之初会读取该文件来重新构建数据库，以保证启动后数据库中的数据是完整的。

#### 3). 无持久化：

我们可以通过配置的方式禁用 Redis 服务器的持久化功能，这样我们就可以将 Redis 视为一个功能加强版的 memcached 了。

#### 4). 同时应用 AOF 和 RDB。

### 二、RDB 机制的优势和劣势：

#### RDB 存在哪些优势呢？

1). 一旦采用该方式，那么你的整个 Redis 数据库将只包含一个文件，这对于文件备份而言是非常完美的。比如，你可能打算每个小时归档一次最近 24 小时的数据，同时还要每天归档一次最近 30 天的数据。通过这样的备份策略，一旦系统出现灾难性故障，我们可以非常容易的进行恢复。

2). 对于灾难恢复而言，RDB 是非常不错的选择。因为我们可以非常轻松的将一个单独的文件压缩后再转移到其它存储介质上。

3). 性能最大化。对于 Redis 的服务进程而言，在开始持久化时，它唯一需要做的只是 fork 出子进程，之后再由子进程完成这些持久化的工作，这样就可以极大的避免服务进程执行 IO 操作了。

#### 4). 相比于 AOF 机制，如果数据集很大，RDB 的启动效率会更高。

#### RDB 又存在哪些劣势呢？

1). 如果你想保证数据的高可用性，即最大限度的避免数据丢失，那么 RDB 将不是一个很好的选择。因为系统一旦在定时持久化之前出现宕机现象，此前没有来得及写入磁盘的数据都将丢失。

#### 2). 由于 RDB 是通过 fork 子进程来协助完成数据持久化工作的，因此，如果当数据集较大时，可能会

导致整个服务器停止服务几百毫秒，甚至是 1 秒钟。

### 三、AOF 机制的优势和劣势：

#### AOF 的优势有哪些呢？

- 1). 该机制可以带来更高的数据安全性，即数据持久性。Redis 中提供了 3 中同步策略，即每秒同步、每修改同步和不同步。事实上，每秒同步也是异步完成的，其效率也是非常高的，所差的是一旦系统出现宕机现象，那么这一秒钟之内修改的数据将会丢失。而每修改同步，我们可以将其视为同步持久化，即每次发生的数据变化都会被立即记录到磁盘中。可以预见，这种方式在效率上是最低的。至于无同步，无需多言，我想大家都能正确的理解它。
- 2). 由于该机制对日志文件的写入操作采用的是 `append` 模式，因此在写入过程中即使出现宕机现象，也不会破坏日志文件中已经存在的内容。然而如果我们本次操作只是写入了一半数据就出现了系统崩溃问题，不用担心，在 Redis 下一次启动之前，我们可以通过 `redis-check-aof` 工具来帮助我们解决数据一致性的问题。
- 3). 如果日志过大，Redis 可以自动启用 `rewrite` 机制。即 Redis 以 `append` 模式不断的将修改数据写入到老的磁盘文件中，同时 Redis 还会创建一个新的文件用于记录此期间有哪些修改命令被执行。因此在进行 `rewrite` 切换时可以更好的保证数据安全性。
- 4). AOF 包含一个格式清晰、易于理解的日志文件用于记录所有的修改操作。事实上，我们也可以通过该文件完成数据的重建。

#### AOF 的劣势有哪些呢？

- 1). 对于相同数量的数据集而言，AOF 文件通常要大于 RDB 文件。
- 2). 根据同步策略的不同，AOF 在运行效率上往往会慢于 RDB。总之，每秒同步策略的效率是比较高的，同步禁用策略的效率和 RDB 一样高效。

### 四、其它：

#### 1. `Snapshotting`:

缺省情况下，Redis 会将数据集的快照 `dump` 到 `dump.rdb` 文件中。此外，我们也可以通过配置文件

来修改 Redis 服务器 dump 快照的频率，在打开 6379.conf 文件之后，我们搜索 save，可以看到下面的配置信息：

```
save 900 1      #在 900 秒(15 分钟)之后，如果至少有 1 个 key 发生变化，则 dump 内存快照。  
save 300 10     #在 300 秒(5 分钟)之后，如果至少有 10 个 key 发生变化，则 dump 内存快照。  
save 60 10000   #在 60 秒(1 分钟)之后，如果至少有 10000 个 key 发生变化，则 dump 内存快照。
```

## 2. Dump 快照的机制：

- 1). Redis 先 fork 子进程。
- 2). 子进程将快照数据写入到临时 RDB 文件中。
- 3). 当子进程完成数据写入操作后，再用临时文件替换老的文件。

## 3. AOF 文件：

上面已经多次讲过，RDB 的快照定时 dump 机制无法保证很好的数据持久性。如果我们的应用确实非常关注此点，我们可以考虑使用 Redis 中的 AOF 机制。对于 Redis 服务器而言，其缺省的机制是 RDB，如果需要使用 AOF，则需要修改配置文件中的以下条目：

将 `appendonly no` 改为 `appendonly yes`

从现在起，Redis 在每一次接收到数据修改的命令之后，都会将其追加到 AOF 文件中。在 Redis 下一次重新启动时，需要加载 AOF 文件中的信息来构建最新的数据到内存中。

## 4. AOF 的配置：

在 Redis 的配置文件中存在三种同步方式，它们分别是：

```
appendfsync always  #每次有数据修改发生时都会写入 AOF 文件。  
appendfsync everysec #每秒钟同步一次，该策略为 AOF 的缺省策略。  
appendfsync no        #从不同步。高效但是数据不会被持久化。
```

## 5. 如何修复坏损的 AOF 文件：

- 1). 将现有已经坏损的 AOF 文件额外拷贝出来一份。

- 2). 执行"redis-check-aof --fix <filename>"命令来修复坏损的 AOF 文件。
- 3). 用修复后的 AOF 文件重新启动 Redis 服务器。

## 6. Redis 的数据备份:

在 Redis 中我们可以通过 `copy` 的方式在线备份正在运行的 Redis 数据文件。这是因为 RDB 文件一旦被生成之后就不会再被修改。Redis 每次都是将最新的数据 `dump` 到一个临时文件中, 之后在利用 `rename` 函数原子性的将临时文件改名为原有的数据文件名。因此我们可以说, 在任意时刻 `copy` 数据文件都是安全的和一致的。鉴于此, 我们就可以通过创建 `cron job` 的方式定时备份 Redis 的数据文件, 并将备份文件 `copy` 到安全的磁盘介质中。

# Redis 学习手册(虚拟内存)

## 一、简介:

和大多 NoSQL 数据库一样，Redis 同样遵循了 Key/Value 数据存储模型。在有些情况下，Redis 会将 Keys/Values 保存在内存中以提高数据查询和数据修改的效率，然而这样的做法并非总是很好的选择。鉴于此，我们可以将之进一步优化，即尽量在内存中只保留 Keys 的数据，这样可以保证数据检索的效率，而 Values 数据在很少使用的时候则可以被换出到磁盘。

在实际的应用中，大约只有 10% 的 Keys 属于相对比较常用的键，这样 Redis 就可以通过虚存将其余不常用的 Keys 和 Values 换出到磁盘上，而一旦这些被换出的 Keys 或 Values 需要被读取时，Redis 则将其再次读回到主内存中。

## 二、应用场景:

对于大多数数据库而言，最为理想的运行方式就是将所有的数据都加载到内存中，而之后的查询操作则可以完全基于内存数据完成。然而在现实中这样的场景却并不普遍，更多的情况则是只有部分数据可以被加载到内存中。

在 Redis 中，有一个非常重要的概念，即 keys 一般不会被交换，所以如果你的数据库中有大量的 keys，其中每个 key 仅仅关联很小的 value，那么这种场景就不是非常适合使用虚拟内存。如果恰恰相反，数据库中只是包含少量的 keys，而每一个 key 所关联的 value 却非常大，那么这种场景对于使用虚存就再合适不过了。

在实际的应用中，为了能让虚存更为充分的发挥作用以帮助我们提高系统的运行效率，我们可以将带有很多较小值的 Keys 合并为带有少量较大值的 Keys。其中最主要的方法就是将原有的 Key/Value 模式改为基于 Hash 的模式，这样可以让很多原来的 Keys 成为 Hash 中的属性。

## 三、配置:

- 1). 在配置文件中添加以下配置项，以使当前 Redis 服务器在启动时打开虚存功能。

`vm-enabled yes`

2). 在配置文件中设定 **Redis** 最大可用的虚存字节数。如果内存中的数据大于该值，则有部分对象被换出到磁盘中，其中被换出对象所占用内存将被释放，直到已用内存小于该值时才停止换出。

#### *vm-max-memory (bytes)*

**Redis** 的交换规则是尽量考虑"最老"的数据，即最长时间没有使用的数据将被换出。如果两个对象的 **age** 相同，那么 **Value** 较大的数据将先被换出。需要注意的是，**Redis** 不会将 **Keys** 交换到磁盘，因此如果仅仅 **keys** 的数据就已经填满了整个虚存，那么这种数据模型将不适合使用虚存机制，或者是将该值设置的更大，以容纳整个 **Keys** 的数据。在实际的应用，如果考虑使用 **Redis** 虚拟内存，我们应尽可能的分配更多的内存交给 **Redis** 使用，以避免频繁的换入换出。

3). 在配置文件中设定页的数量及每一页所占用的字节数。为了将内存中的数据传送到磁盘上，我们需要使用交换文件。这些文件与数据持久性无关，**Redis** 会在退出前会将它们全部删除。由于对交换文件的访问方式大多为随机访问，因此建议将交换文件存储在固态磁盘上，这样可以大大提高系统的运行效率。

#### *vm-pages 134217728*

#### *vm-page-size 32*

在上面的配置中，**Redis** 将交换文件划分为 **vm-pages** 个页，其中每个页所占用的字节为 **vm-page-size**，那么 **Redis** 最终可用的交换文件大小为: **vm-pages \* vm-page-size**。由于一个 **value** 可以存放在一个或多个页上，但是一个页不能持有多个 **value**，鉴于此，我们在设置 **vm-page-size** 时需要充分考虑 **Redis** 的该特征。

4). 在 **Redis** 的配置文件中有一个非常重要的配置参数，即：

#### *vm-max-threads 4*

该参数表示 **Redis** 在对交换文件执行 **IO** 操作时所应用的最大线程数量。通常而言，我们推荐该值等于主机的 **CPU cores**。如果将该值设置为 0，那么 **Redis** 在与交换文件进行 **IO** 交互时，将以同步的方式执行此操作。

对于 **Redis** 而言，如果操作交换文件是以同步的方式进行，那么当某一客户端正在访问交换文件中的数据时，其它客户端如果再试图访问交换文件中的数据，该客户端的请求就将被挂起，直到之前的操作结束为止。特别是在相对较慢或较忙的磁盘上读取较大的数据值时，这种阻塞所带来的影响就更为突兀了。然而同步操作也并非一无是处，事实上，从全局执行效率视角来看，同步方式要好于异步方式，毕竟同步方式节省了线程切换、线程间同步，以及线程拉起等操作产生的额外开销。特别是当大部分频繁使用的数

据都可以直接从主内存中读取时，同步方式的表现将更为优异。

如果你的现实应用恰恰相反，即有大量的换入换出操作，同时你的系统又有很多的 cores，有鉴于此，你又不希望客户端在访问交换文件之前不得不阻塞一小段时间，如果确实是这样，我想异步方式可能更适合于你的系统。

至于最终选用哪种配置方式，最好的答案将来自于不断的实验和调优。

## Redis 学习手册(管线)

### 一、请求应答协议和 RTT:

Redis 是一种典型的基于 C/S 模型的 TCP 服务器。在客户端与服务器的通讯过程中，通常都是客户端率先发起请求，服务器在接收到请求后执行相应的任务，最后再将获取的数据或处理结果以应答的方式发给客户端。在此过程中，客户端都会以阻塞的方式等待服务器返回的结果。见如下命令序列：

*Client: INCR X*

*Server: 1*

*Client: INCR X*

*Server: 2*

*Client: INCR X*

*Server: 3*

*Client: INCR X*

*Server: 4*

在每一对请求与应答的过程中，我们都不得不承受网络传输所带来的额外开销。我们通常将这种开销称为 RTT(Round Trip Time)。现在我们假设每一次请求与应答的 RTT 为 250 毫秒，而我们的服务器可以在一秒内处理 100k 的数据，可结果则是我们的服务器每秒至多处理 4 条请求。要想解决这一性能问题，我们该如何进行优化呢？

### 二、管线(pipelining):

Redis 在很早的版本中就已经提供了对命令管线的支持。在给出具体解释之前，我们先将上面的同步应答方式的例子改造为基于命令管线的异步应答方式，这样可以让大家有一个更好的感性认识。

*Client: INCR X*

*Client: INCR X*

*Client: INCR X*

*Client: INCR X*

*Server: 1*

*Server: 2*

*Server: 3*

*Server: 4*

从以上示例可以看出，客户端在发送命令之后，不用立刻等待来自服务器的应答，而是可以继续发送后面的命令。在命令发送完毕后，再一次性的读取之前所有命令的应答。这样便节省了同步方式中 RTT 的开销。

最后需要说明的是，如果 Redis 服务器发现客户端的请求是基于管线的，那么服务器端在接受到请求并处理之后，会将每条命令的应答数据存入队列，之后再发送到客户端。

### 三、Benchmark:

以下是来自 Redis 官网的测试用例和测试结果。需要说明的是，该测试是基于 **loopback(127.0.0.1)** 的，因此 RTT 所占用的时间相对较少，如果是基于实际网络接口，那么管线机制所带来的性能提升就更为显著了。

```
require 'rubygems'

require 'redis'

def bench(descr)

  start = Time.now

  yield

  puts "#{descr} #{Time.now-start} seconds"

end
```

```
def without_pipelining
```

```
  r = Redis.new
```

```
  10000.times {
```

```
    r.ping
```

```
  }
```

```
end
```

```
def with_pipelining
```

```
  r = Redis.new
```

```
  r.pipelined {
```

```
    10000.times {
```

```
      r.ping
```

```
    }
```

```
  }
```

```
end
```

```
bench("without pipelining") {
```

```
  without_pipelining
```

```
}
```

```
bench("with pipelining") {  
  
    with_pipelining  
  
}  
  
//without pipelining 1.185238 seconds  
  
//with pipelining 0.250783 seconds
```

# Redis 学习手册(服务器管理)

## 一、概述:

Redis 在设计之初就被定义为长时间不间断运行的服务进程，因此大多数系统配置参数都可以在不重新启动进程的情况下立即生效。即便是将当前的持久化模式从 AOF 切换到 RDB 也无需重启。

在 Redis 中，提供了一组和服务器管理相关的命令，其中就包含和参数设置有关的 CONFIG SET/GET command。

## 二、相关命令列表:

命令原型	时间复杂度	命令描述	返回值
<b>CONFIGGET</b> parameter		主要用于读取服务器的运行时参数，但是并不是所有的配置参数都可以通过该命令进行读取。其中该命令的参数接受 glob 风格的模式匹配规则，因此如果参数中包含模式元字符，那么所有匹配的参数都将以 key/value 方式被列出。如果参数是 *，那么该命令支持的所有参数都将被列出。最后需要指出的是，和 redis.conf 中不同的是，在命令中不能使用数量缩写格式，如 GB、KB 等，只能使用表示字节数量的整数值。	
<b>CONFIG SET</b> parameter value		该命令用于重新配置 Redis 服务器的运行时参数，在设置成功之后无需重启便可生效。然而并非所有的参数都可以通过该命令进行动态设置，如果需要获悉该命令支持哪些参数，可以查看 CONFIG GET * 命令的执行结果。如果想在一个命令中设置多个同类型参数，如 redis.conf 配置文件中的 save 参数： <code>save 900 1/save 300 10</code> 。在该命令中我们可以将多个 key/value 用双引号括起，并用空格符隔开，如： <code>config set save "900 1 300 10"</code> 。	OK 表示设置成功，否则返回相关的错误信息。
<b>CONFIG RESETSTAT</b>	O(1)	Reset INFO 命令给出的统计数字。	始终返回 OK。

<b>DBSIZE</b>		返回当前打开的数据库中 Keys 的数量。	Key 的数量。
<b>FLUSHALL</b>		清空当前服务器管理的数据库中的所有 Keys，不仅限于当前打开的数据库。	
<b>FLUSHDB</b>		清空当前数据库中的所有 Keys。	
<b>INFO</b>		获取和服务器运行状况相关的一些列统计数字。	
<b>SAVE</b>		设置 RDB 持久化模式的保存策略。	
<b>SHUTDOWN</b>		停止所有的客户端，同时以阻塞的方式执行内存数据持久化。如果 AOF 模式被启用，则将缓存中的数据 flush 到 AOF 文件。退出服务器。	
<b>SLAVEOF</b> host port		该命令用于修改 SLAVE 服务器的复制设置。如果一个 Redis 服务器已经处于 SLAVE 状态， <i>SLAVEOF NO ONE</i> 命令将关闭当前服务器的被复制状态，与此同时将该服务器切换到 MASTER 状态。该命令的参数将指定 MASTER 服务器的监听 IP 和端口。还有一种情况是，当前服务器已经是另外一台 MASTER 的 SLAVE 了，在执行该命令后，当前服务器将终止和之前 MASTER 之间的复制关系，而将成为新 MASTER 的 SLAVE，之前 MASTER 中的数据也将被清空，改为新 MASTER 中的数据。然而如果在当前 SLAVE 服务器上执行的是 <i>SLAVEOF NO ONE</i> 命令，那么该服务器只是中断与当前 MASTER 的复制关系，并升级为独立的 MASTER，其中的数据也不会被清空。	
<b>SLOWLOG</b> subcommand [argument]		该命令主要用于读取执行时间较长的命令。其中执行时间的评判标准仅为命令本身的执行时间，并不包括网络交互时间。和该命令相关的配置参数主要有两个，第一个就是执行之间的阈值(以微秒为单位)，即执行时间超过该值的命令都会被存入 slowlog 队列，以供该命令读取。第二个是 slowlog 队列的长度，如果当前命令在存入之前，该队列中的命令已经等于该参数，在命令进入之前，需要将队列中最老的命令移出队列。这样可以保证该队列所占用的内存总量保持在一个相对恒定的大小。由于 slowlog 队列不会被持久化到磁盘，因此 Redis 在收集命令时不会对性能产生很大的影响。通常我们可以将参数 " <i>slowlog-log-slower-than</i> " 设置为 0，以便收集所有命令的执行时间。该命令还包含以下几个子命令：	

1). *SLOWLOG GET N*: 从 slowlog 队列中读取命令信息, N 表示最近 N 条命令的信息。

2). *SLOWLOG LEN*: 获取 slowlog 队列的长度。

3). *SLOWLOG RESET*: 清空 slowlog 中的内容。

最后给出 SLOWLOG GET 命令返回信息的解释。

```
redis 127.0.0.1:6379> slowlog get 10
```

1) 1) (integer) 5 #唯一表示符, 在 Redis 重启之前, 该值保证唯一。

2) (integer) 1330369320 #Unix Timestamp 格式表示的命令执行时间。

3) (integer) 13 #命令执行所用的微秒数。

4) 1) "slowlog" #以字符串数组的格式输出收集到的命令及其参数。

2) "reset"

# Redis 学习手册(内存优化)

## 一、特殊编码:

自从 Redis 2.2 之后，很多数据类型都可以通过特殊编码的方式来进行存储空间的优化。其中，Hash、List 和由 Integer 组成的 Sets 都可以通过该方式来优化存储结构，以便占用更少的空间，在有些情况下，可以省去 9/10 的空间。

这些特殊编码对于 Redis 的使用而言是完全透明的，事实上，它只是 CPU 和内存之间的一个交易而言。如果内存使用率方面高一些，那么在操作数据时消耗的 CPU 自然要多一些，反之亦然。在 Redis 中提供了一组配置参数用于设置与特殊编码相关的各种阈值，如：

```
#如果 Hash 中字段的数量小于参数值，Redis 将对该 Key 的 Hash Value 采用特殊编码。  
hash-max-zipmap-entries 64  
  
#如果 Hash 中各个字段的最大长度不超过 512 字节，Redis 也将对该 Key 的 Hash Value 采用特殊编码方式。  
hash-max-zipmap-value 512  
  
#下面两个参数的含义基本等同于上面两个和 Hash 相关的参数，只是作用的对象类型为 List。  
list-max-ziplist-entries 512  
list-max-ziplist-value 64  
  
#如果 set 中整型元素的数量不超过 512 时，Redis 将会采用该特殊编码。  
set-max-intset-entries 512
```

倘若某个已经被编码的值再经过修改之后超过了配置信息中的最大限制，那么 Redis 会自动将其转换为正常编码格式，这一操作是非常快速的，但是如果反过来操作，将一个正常编码的较大值转换为特殊编码，Redis 的建议是，在正式做之前最好先简单测试一下转换效率，因为这样的转换往往是非常低效的。

## 二、BIT 和 Byte 级别的操作:

从 Redis 2.2 开始，Redis 提供了 GETRANGE/SETRANGE/GETBIT/SETBIT 四个用于字符串类型 Key/Value 的命令。通过这些命令，我们便可以像操作数组那样来访问 String 类型的值数据了。比如唯一标识用户身份的 ID，可能仅仅是 String 值的其中一段子字符串。这样就可以通过

GETRANGE/SETRANGE 命令来方便的提取。再有就是可以使用 BITMAP 来表示用户的性别信息，如 1 表示 male，0 表示 female。用这种方式来表示 100,000,000 个用户的性别信息时，也仅仅占用 12MB 的存储空间，与此同时，在通过 SETBIT/GETBIT 命令进行数据遍历也是非常高效的。

### 三、尽可能使用 Hash:

由于小的 Hash 类型数据占用的空间相对较少，因此我们在实际应用时应该尽可能的考虑使用 Hash 类型，比如用户的注册信息，这其中包括姓名、性别、email、年龄和口令等字段。我们当然可以将这些信息以 Key 的形式进行存储，而用户填写的信息则以 String Value 的形式存储。然而 Redis 则更为推荐以 Hash 的形式存储，以上信息则以 Field/Value 的形式表示。

现在我们就通过学习 Redis 的存储机制来进一步证明这一说法。在该篇博客的开始处已经提到了特殊编码机制，其中有两个和 Hash 类型相关的配置参数：hash-max-zipmap-entries 和 hash-max-zipmap-value。至于它们的作用范围前面已经给出，这里就不再过多的赘述了。现在我们先假设存储在 Hash Value 中的字段数量小于 hash-max-zipmap-entries，而每个元素的长度又同时小于 hash-max-zipmap-value。这样每当有新的 Hash 类型的 Key/Value 存储时，Redis 都会为 Hash Value 创建定长的空间，最大可预分配的字节数为：

```
total_bytes = hash-max-zipmap-entries * hash-max-zipmap-value
```

这样一来，Hash 中所有字段的位置已经预留，并且可以像访问数组那样随机的访问 Field/Value，他们之间的步长间隔为 hash-max-zipmap-value。只有当 Hash Value 中的字段数量或某一新元素的长度分别超过以上两个参数值时，Redis 才会考虑将他们以 Hash Table 的方式进行重新存储，否则将始终保持这种高效的存储和访问方式。不仅如此，由于每个 Key 都要存储一些关联的系统信息，如过期时间、LRU 等，因此和 String 类型的 Key/Value 相比，Hash 类型极大的减少了 Key 的数量（大部分的 Key 都以 Hash 字段的形式表示并存储了），从而进一步优化了存储空间的使用效率。

## Redis 学习手册(实例代码)

在之前的博客中已经非常详细的介绍了 Redis 的各种操作命令、运行机制和服务器初始化参数配置。本篇博客是该系列博客中的最后一篇，在这里将给出基于 Redis 客户端组件访问并操作 Redis 服务器的代码示例。然而需要说明的是，由于 Redis 官方并未提供基于 C 接口的 Windows 平台客户端，因此下面的示例仅可运行于 Linux/Unix 平台。但是对于使用其它编程语言的开发者而言，如 C# 和 Java，Redis 则提供了针对这些语言的客户端组件，通过该方式，同样可以达到基于 Windows 平台与 Redis 服务器进行各种交互的目的。

该篇博客中使用的客户端来自于 Redis 官方网站，是 Redis 推荐的基于 C 接口的客户端组件，见如下链接：

<https://github.com/antirez/hiredis>

在下面的代码示例中，将给出两种最为常用的 Redis 命令操作方式，既普通调用方式和基于管线的调用方式。

*注：在阅读代码时请留意注释。*

```
#include <stdio.h>
```

```
#include <stdlib.h>
```

```
#include <stddef.h>
```

```
#include <stdarg.h>
```

```
#include <string.h>
```

```
#include <assert.h>
```

```
#include <hiredis.h>
```

```
void doTest()
```

```
{
```

```
int timeout = 10000;

struct timeval tv;

tv.tv_sec = timeout / 1000;

tv.tv_usec = timeout * 1000;

//以带有超时的方式链接 Redis 服务器，同时获取与 Redis 连接的上下文对象。

//该对象将用于其后所有与 Redis 操作的函数。

redisContext* c = redisConnectWithTimeout("192.168.149.137",6379,tv);

if (c->err) {

    redisFree(c);

    return;

}

const char* command1 = "set stest1 value1";

redisReply* r = (redisReply*)redisCommand(c,command1);

//需要注意的是，如果返回的对象是 NULL，则表示客户端和服务器之间出现严重错误，必须重新链接。

//这里只是举例说明，简便起见，后面的命令就不再做这样的判断了。

if (NULL == r) {

    redisFree(c);

    return;
```

```
}
```

```
//不同的 Redis 命令返回的数据类型不同，在获取之前需要先判断它的实际类型。
```

```
//至于各种命令的返回值信息，可以参考 Redis 的官方文档，或者查看该系列博客的前  
几篇
```

```
//有关 Redis 各种数据类型的博客。:)
```

```
//字符串类型的 set 命令的返回值的类型是 REDIS_REPLY_STATUS，然后只有当返回信息  
是"OK"
```

```
//时，才表示该命令执行成功。后面的例子以此类推，就不再过多赘述了。
```

```
if (!(r->type == REDIS_REPLY_STATUS && strcasecmp(r->str,"OK") == 0)) {
```

```
    printf("Failed to execute command[%s].\n",command1);
```

```
    freeReplyObject(r);
```

```
    redisFree(c);
```

```
    return;
```

```
}
```

```
//由于后面重复使用该变量，所以需要提前释放，否则内存泄漏。
```

```
    freeReplyObject(r);
```

```
    printf("Succeed to execute command[%s].\n",command1);
```

```
const char* command2 = "strlen stest1";
```

```
r = (redisReply*)redisCommand(c,command2);

if (r->type != REDIS_REPLY_INTEGER) {

    printf("Failed to execute command[%s].\n",command2);

    freeReplyObject(r);

    redisFree(c);

    return;

}

int length = r->integer;

freeReplyObject(r);

printf("The length of 'stest1' is %d.\n",length);

printf("Succeed to execute command[%s].\n",command2);

const char* command3 = "get stest1";

r = (redisReply*)redisCommand(c,command3);

if (r->type != REDIS_REPLY_STRING) {

    printf("Failed to execute command[%s].\n",command3);

    freeReplyObject(r);

    redisFree(c);

    return;

}
```

```
}

printf("The value of 'stest1' is %s.\n",r->str);

freeReplyObject(r);

printf("Succeed to execute command[%s].\n",command3);

const char* command4 = "get stest2";

r = (redisReply*)redisCommand(c,command4);

//这里需要先说明一下，由于 stest2 键并不存在，因此 Redis 会返回空结果，这里只是为了演示。

if (r->type != REDIS_REPLY_NIL) {

    printf("Failed to execute command[%s].\n",command4);

    freeReplyObject(r);

    redisFree(c);

    return;

}

freeReplyObject(r);

printf("Succeed to execute command[%s].\n",command4);

const char* command5 = "mget stest1 stest2";
```

```
r = (redisReply*)redisCommand(c,command5);

//不论 stest2 存在与否, Redis 都会给出结果, 只是第二个值为 nil。

//由于有多个值返回, 因为返回应答的类型是数组类型。

if (r->type != REDIS_REPLY_ARRAY) {

    printf("Failed to execute command[%s].\n",command5);

    freeReplyObject(r);

    redisFree(c);

    //r->elements 表示子元素的数量, 不管请求的 key 是否存在, 该值都等于请求是键
    的数量。

    assert(2 == r->elements);

    return;

}

for (int i = 0; i < r->elements; ++i) {

    redisReply* childReply = r->element[i];

    //之前已经介绍过, get 命令返回的数据类型是 string。

    //对于不存在 key 的返回值, 其类型为 REDIS_REPLY_NIL。

    if (childReply->type == REDIS_REPLY_STRING)

        printf("The value is %s.\n",childReply->str);

}

}
```

```
//对于每一个子应答，无需使用者单独释放，只需释放最外部的 redisReply 即可。  
  
freeReplyObject(r);  
  
printf("Succeed to execute command[%s].\n",command5);  
  
  
  
printf("Begin to test pipeline.\n");  
  
//该命令只是将待发送的命令写入到上下文对象的输出缓冲区中，直到调用后面的  
  
//redisGetReply 命令才会批量将缓冲区中的命令写出到 Redis 服务器。这样可以  
  
//有效的减少客户端与服务器之间的同步等候时间，以及网络 IO 引起的延迟。  
  
//至于管线的具体性能优势，可以考虑该系列博客中的管线主题。  
  
if (REDIS_OK != redisAppendCommand(c,command1)  
  
|| REDIS_OK != redisAppendCommand(c,command2)  
  
|| REDIS_OK != redisAppendCommand(c,command3)  
  
|| REDIS_OK != redisAppendCommand(c,command4)  
  
|| REDIS_OK != redisAppendCommand(c,command5)) {  
  
    redisFree(c);  
  
    return;  
  
}  
  
redisReply* reply = NULL;
```

//对 pipeline 返回结果的处理方式，和前面代码的处理方式完全一致，这里就不再重复给出了。

```
if (REDIS_OK != redisGetReply(c,(void**)&reply)) {  
  
    printf("Failed to execute command[%s] with Pipeline.\n",command1);  
  
    freeReplyObject(reply);  
  
    redisFree(c);  
  
}  
  
freeReplyObject(reply);  
  
printf("Succeed to execute command[%s] with Pipeline.\n",command1);  
  
  
  
  
  
if (REDIS_OK != redisGetReply(c,(void**)&reply)) {  
  
    printf("Failed to execute command[%s] with Pipeline.\n",command2);  
  
    freeReplyObject(reply);  
  
    redisFree(c);  
  
}  
  
freeReplyObject(reply);  
  
printf("Succeed to execute command[%s] with Pipeline.\n",command2);  
  
  
  
  
  
if (REDIS_OK != redisGetReply(c,(void**)&reply)) {
```

```
    printf("Failed to execute command[%s] with Pipeline.\n",command3);

    freeReplyObject(reply);

    redisFree(c);

}

freeReplyObject(reply);

printf("Succeed to execute command[%s] with Pipeline.\n",command3);

if (REDIS_OK != redisGetReply(c,(void**) &reply)) {

    printf("Failed to execute command[%s] with Pipeline.\n",command4);

    freeReplyObject(reply);

    redisFree(c);

}

freeReplyObject(reply);

printf("Succeed to execute command[%s] with Pipeline.\n",command4);

if (REDIS_OK != redisGetReply(c,(void**) &reply)) {

    printf("Failed to execute command[%s] with Pipeline.\n",command5);

    freeReplyObject(reply);

    redisFree(c);
```

```
}

freeReplyObject(reply);

printf("Succeed to execute command[%s] with Pipeline.\n",command5);

//由于所有通过 pipeline 提交的命令结果均已返回,如果此时继续调用 redisGetReply,
//将会导致该函数阻塞并挂起当前线程,直到有新的通过管线提交的命令结果返回。

//最后不要忘记在退出前释放当前连接的上下文对象。

redisFree(c);

return;

}

int main()

{

    doTest();

    return 0;

}

//输出结果如下:

//Succeed to execute command[set stest1 value1].

//The length of 'stest1' is 6.
```

```
//Succeed to execute command[strlen stest1].  
  
//The value of 'stest1' is value1.  
  
//Succeed to execute command[get stest1].  
  
//Succeed to execute command[get stest2].  
  
//The value is value1.  
  
//Succeed to execute command[mget stest1 stest2].  
  
//Begin to test pipeline.  
  
//Succeed to execute command[set stest1 value 1] with Pipeline.  
  
//Succeed to execute command[strlen stest1] with Pipeline.  
  
//Succeed to execute command[get stest1] with Pipeline.  
  
//Succeed to execute command[get stest2] with Pipeline.  
  
//Succeed to execute command[mget stest1 stest2] with Pipeline.
```

本手册非本人原整理来源由 Stephen Liu 博客 (<http://www.cnblogs.com/stephen-liu74/>), 分享给大家。